

标段编号： 2603-440310-04-01-60527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坪山区马峦山红花岭村周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3月31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信息	<p>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2、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投标人须提供《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证明文件：1、须提供《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2、须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清晰扫描件；投标人应按《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提供纳税证明扫描件。 3、须提供由董事长（或不设董事会公司的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 4、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承诺书。</p>
2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p>投标人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或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证明文件：1、须提供《投标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并按业绩表中业绩顺序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和（或）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 2、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p>
3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基本情况	<p>要求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如有）；技术负责人、专业负责人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如有）、等体现人员实力的证明材料。（提供在本单位缴纳从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前1个月起倒推3个月的个人社保证明，需提供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汇总表（表格格式自拟）。</p>
4	投标人同类工程获奖情况	<p>投标人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为准）所承接同类工程获得奖项的情况。（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证明文件：1、须提供《投标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所承接同类工程获奖情况表》。 2、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p>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企业基本信息

1.1 须提供《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附件 1)

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广东华基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基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65301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5 日			办公场所 情况	122.85 m ²	
法定代表人	林华武	联系 方式	0755-82770671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林华武 出资额: 420 万元 股东属性: 自然人 股东类别: 自然人股东	
主项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林进勇 出资额: 1680 万元 股东属性: 自然人 股东类别: 自然人股东	
企业总人数	68 人				/	
企业总资产 (亿元)	0.3252326589 (至 2025 年末)			/		
年营业额(万元)	2022 年	985.427544 万元		纳税额(万元)	2023 年	32.822661 万元
	2023 年	910.841228 万元			2024 年	10.746976 万元
	2024 年	373.753043 万元			2025 年	10.848221 万元
一、近 3 年合计纳税总额: 54.417858 万元, 其中总部注册城市合计纳税额: 54.417858 万元。						
二、近 3 年年均纳税额: 18.139286 万元, 其中总部注册城市年均纳税额: 18.139286 万元。						

备注:

- 1、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营业收入和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65301B

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新洲路与红荔交汇处华茂欣园银杏阁12E
法定代表人 林华武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05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12月19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您好，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65301B
注册号:	44030111159327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新洲路与红荔交汇处华茂欣园裙楼12E
法定代表人:	林华武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11-0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3-02
年报情况:	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947号 | [网站地图](#) - [网站概况](#) -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联系我们](#)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办公时间: 0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您好，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林华武	4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林进勇	168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信息打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65301B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林华武
登记机关: 福田局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65301B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21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福田局
-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新洲路与红荔交汇处华茂欣园银杏阁12E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土石方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管道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装饰工程; 国内贸易 (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许可经营项目是: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林华武
-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05日
- 核准日期: 2023年03月02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4年11月05日
- 营业期限至:

提示

- 1、此凭证是当事人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的有效证件。
- 2、此凭证由持证人自行保管，如有遗失，须到发证机关补办。

房
屋
租
赁
凭
证

深圳市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

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凭证

该房屋已按规定办理房屋
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特发此证。

登记备案号：深房租福田2016035476

房屋坐落地址	福田区新洲路与红荔路交汇处华茂欣园银杏阁12E
房屋编码	4403040080120100001
出租人	陈庆生
承租人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面积(m ²)	122.85
租赁用途	住宅
租赁期限：自2016年12月01日至2021年12月01日	

签发人(签章)：黄玺洁

登记备案机关(盖章)：

初始发证日期：2016年12月21日

持证人：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1. 2、须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清晰扫描件；投标人应按《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提供纳税证明扫描件

近三年纳税证明

2023 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454335号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465301B)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56.04	0
2	企业所得税	142.34	0
3	印花税	1,395.75	0
4	教育费附加	4,438.29	0
5	增值税	295,887.7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958.8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047.53	0
合计		328,226.61	0
其中, 自缴税款		307,781.92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41,333.87元, 2023年286,892.7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9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4193727721182



2024 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454336号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465301B)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84.76	0
2	印花税	1,600.22	0
3	教育费附加	764.91	0
4	增值税	88,136.83	0
5	地方教育附加	509.94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373.1	0
	合计	107,469.76	0
	其中,自缴税款	92,821.8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35,774.56元,2024年71,695.2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4193803721183



2025 纳税证明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050075943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5-30	4.48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元肆角捌分					¥4.48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 税务局 税源编号: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010047075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0	17.15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4403625010047075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0	25.72		
3440362501004707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0	60.03		
34403625010047075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0	1,715.1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壹拾捌元整					¥1,818.0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 税务局 税源编号: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60300380233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120012338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4	95.23
34403625120012338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4	142.84
3440362512001233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4	333.30
34403625120012338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04	9,522.9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零玖拾肆元叁角叁分				¥10,094.33
		填票人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电子税务局			

数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50300209571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010047075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2-31至 2024-12-31	2025-01-10	70.6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拾元零陆角柒分				¥70.67
		填票人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电子税务局			

数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60300380234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1100180205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10-31 至 2025-10-31	2025-11-07	70.7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拾元零柒角				¥70.7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50300209569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020010574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01-31 至 2025-01-31	2025-02-10	36.75
34403625020010574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01-31 至 2025-01-31	2025-02-10	115.1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壹元玖角				¥151.9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60300380235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070028486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06-30 至 2025-06-30	2025-07-07	172.9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贰元玖角柒分				¥172.97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收数据
联
交纳税人
作完税证
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60300380236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070028485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07	410.17
344036250700284851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07	615.26
3440362507002848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07	1,435.62
344036250700284851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07	41,017.6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万叁仟肆佰柒拾捌元柒角肆分				¥43,478.7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收数据
联
交纳税人
作完税证
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50300209568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030018227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08	20.28
34403625030018227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08	30.42
3440362503001822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08	70.98
344036250300182274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08	2,028.1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壹佰肆拾玖元捌角壹分				¥2,149.81
		填票人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电子税务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60300380232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120012338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11-30 至 2025-11-30	2025-12-04	28.9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捌元玖角贰分				¥28.92
		填票人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电子税务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50300209567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030018227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02-28 至 2025-02-28	2025-03-08	24.4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肆元肆角柒分				¥24.47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60300380238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110046578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11-15	11,820.4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壹仟捌佰贰拾元零肆角				¥11,820.4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60300380237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110046578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0-01至 2025-10-31	2025-11-15	235.65	
34403625110046578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0-01至 2025-10-31	2025-11-15	353.47	
3440362511004657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0-01至 2025-10-31	2025-11-15	824.77	
34403625110046578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10-01至 2025-10-31	2025-11-15	23,564.9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肆仟玖佰柒拾捌元捌角伍分					¥24,978.85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35250300209570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2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36250200105748	增值税	商业	2025-01-01至 2025-01-31	2025-02-10	3,127.68	
34403625020010574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1-01至 2025-01-31	2025-02-10	128.47	
34403625020010574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1-01至 2025-01-31	2025-02-10	192.70	
3440362502001057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1-01至 2025-01-31	2025-02-10	449.65	
344036250200105748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01-01至 2025-01-31	2025-02-10	9,719.4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玖角柒分					¥13,617.97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源编号: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近三年审计报告

2022 年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65301B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报告



所属期： 2022年01月01日 - 2022年12月31日

防伪编号： 19465301BA2023Z724

【报告生成日期】： 2023-05-27

【审核人员】： 李锁妮, 王官喜

机构名称： 深圳市五姿陶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55-28833171

通信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南联路10号佰好大夏5楼503室

电子邮箱： 872641237@qq.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税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876901, 0755-83878940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26926871

防伪查询网址（推荐使用谷歌浏览器）：<https://shenzhen.chinatax.gov.cn/ssfw>



深圳市五姿陶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319465301B
(纳税人识别号)

主管税务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报告

目 录

项 目 内 容	页 次
报告正文	1-3
鉴证事项说明	4-13
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	14-24
营业执照、行政登记证复印件	25-26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南联路10号佰好大厦5楼503室
电话: 0755-28833171

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报告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单位税款所属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的企业所得税的纳税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

贵单位的责任是，及时提供与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事项有关的会计资料和纳税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确保贵单位填报的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税收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并如实纳税申报。

我们的责任是，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和有关政策、规定，按照《涉税专业服务监管办法(试行)》、《涉税鉴证业务指引(试行)》、《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鉴证业务规则(试行)》等行业规范要求，对贵单位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实施审核，并发表鉴证意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考虑了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审核材料的证据资格和证明能力，对贵单位提供的会计资料及纳税资料等实施了审核、验证、计算和职业推断等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鉴证结果报告如下：

经对贵单位 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事项进行审核，我们认为，本报告后附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税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填报，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的所得税纳税申报情况。部分数据摘录如下：（见下页）

序号	项 目	金 额
1	利润总额:	722,698.36
2	其中: 营业收入	9,854,275.44
3	营业成本	8,569,331.20
4	减: 境外所得	
5	加: 纳税调整增加额	27,002.97
6	减: 纳税调整减少额	
7	减: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	
8	加: 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	
9	纳税调整后所得	749,701.33
10	减: 所得减免	
11	减: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12	减: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	
13	应纳税所得额	749,701.33
14	适用税率:	25%
15	应纳所得税额	187,425.33
16	减免所得税额	168,682.80
17	抵免所得税额	
18	应纳税额	18,742.53
19	加: 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	
20	减: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	
21	实际应纳所得税额	18,742.53
22	减: 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	18,600.19
23	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	142.34
24	其中: 总机构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	
25	财政集中分配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	
26	总机构主体生产经营部门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	

具体纳税调整项目及说明详见《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事项说明》

附件一：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事项说明

附件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含表单在内套表】

本报告仅供贵单位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时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税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税务师无关。

深圳市五姿陶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税务师:



中国注册税务师:



中国·深圳

2023年05月27日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事项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成立日期：2014年11月5日
2.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新洲路与红荔交汇处华茂欣园银杏阁12E
3. 法定代表人：林华武
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管道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装饰工程；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6. 税务登记情况：
主管税务机关：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7. 会计机构负责人：
8. 联系电话：
9. 是否设置分支机构：否

二、企业基本的税收政策

（一）主要税（费）项目及税（费）率

税（费）项目	计税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的销售额	5%/6%/9%/10%/13%
消费税	按销售额	不适用
	按销售数量（或按每吨或升XX元的定额税计缴）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按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或营业额	不适用
堤围费	按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或营业额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主要的税收优惠情况

优惠项目	国家文件依据	具体优惠政策规定	税务机关备案文号
无			

三、企业主要的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附录的会计科目。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的规定核算。

6. 短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核算。

7. 坏账/金融资产减值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核算。

8. 存货核算方法：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规定核算。

(2) 存货以零售价格，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单位盘点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5) 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期末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按类别计量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9.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核算。

10.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的规定核算。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原值的5%）确定折旧率并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10	9.50%
运输设备	4	23.75%
办公设备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处理。

11. 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规定核算。

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处理。

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1)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采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于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当期的损益的办法。

(2)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13.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核算。

14. 债务重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规定核算。

15. 非货币性交易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规定核算。

16. 收入确认原则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核算。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核算。

四、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项目注释说明

(一) 利润总额的审核

贵单位未经审计的会计利润总额722,698.36元。我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审核确认的会计利润总额722,698.36元，审核暂未发现贵单位会计利润存在需要调整的事项，具体调整项目和金额如下表所列：

申报表项目	账载金额	审核确认数	调整数	附注索引
营业收入	9,854,275.44	9,854,275.44	-	1.1
营业成本	8,569,331.20	8,569,331.20	-	2.1
税金及附加	48,685.61	48,685.61	-	3
销售费用	12,429.21	12,429.21	-	4
管理费用	532,548.66	532,548.66	-	5
财务费用	1,767.61	1,767.61	-	6
资产减值损失	-	-	-	7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	8
投资收益	-	-	-	9
营业外收入	33,212.40	33,212.40	-	10
营业外支出	27.19	27.19	-	11
利润总额	722,698.36	722,698.36	-	*

1. 营业收入的审核

1.1. 主营业务收入的审核

(1) 主营业务收入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账面确认主营业务收入9,854,275.44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经审核确认主营业务收入9,854,275.44元。

(2) 审核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主营业务收入未有调整。

1.2. 其他业务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其他业务收入未有调整。

2. 营业成本的审核

2.1. 主营业务成本的审核

(1) 主营业务成本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账面确认主营业务成本8,569,331.20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经审核确认主营业务成本8,569,331.20元。

(2) 审核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主营业务成本未有调整。

2.2. 其他业务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其他业务支出未有调整。

3. 税金及附加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税金及附加未有调整。

4. 销售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销售费用未有调整。

5. 管理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管理费用未有调整。

6. 财务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财务费用未有调整。

7. 资产减值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资产减值损失未有调整。

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未有调整。

9. 投资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投资收益未有调整。

10. 营业外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营业外收入未有调整。

11. 营业外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营业外支出未有调整。

(二) 纳税调整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账面利润总额为722,698.36元,经上述审核确认利润总额为722,698.36元。根据税收法规规定的标准审核,核实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额为0.00元,纳税调整增加额27,002.97元,纳税调整减少额0.00元,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额为0.00元,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0.00元,纳税调整后所得额749,701.33元。纳税调整事项如下:

1. 本年境外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所得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所得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额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2. 本年纳税调整增加、减少额的审核

2.1. 收入类调整项目的审核

(1) 视同销售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视同销售行为。

(2) 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的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没有发生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的纳税调整事项。

(3) 投资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投资收益的纳税调整事项。

(4)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的纳税调整事项。

(5) 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调整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的纳税调整事项。

(6)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的纳税调整事项。

(7) 不征税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不征税收入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8) 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的纳税调整事项。

(9) 其他的审核

其他收入项目审核未发生存在会计与税收差异。

2.2. 扣除类调整项目的审核

(1) 视同销售成本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视同销售成本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2) 职工薪酬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涉及职工薪酬项目调整事项账载合计金额3,066,856.16元,经税法确认金额为3,066,856.16元。贵单位自报调整金额为0.00元,经审核调整金额为0.00元。

1.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工资账载金额2,758,834.04元,按税收规定允许扣除工资薪金的税收金额2,758,834.04元。贵单位经审核纳税调整增加0.00元。

2.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可税前扣除的工资薪金总额2,758,834.04元,按14%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职工福利支出限额为386,236.77元。账面计提职工福利费0.00元,账载职工福利费支出金额19,385.06元,职工福利费年初贷方余额0.00元(区分会计口径和税收口径结余),按照税收规定允许扣除职工福利费的税收金额19,385.06元,贵单位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0.00元。

3.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税前实际列支职工教育经费支出9,530.00元,其中不允许扣除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0.00元;按税收法规规定允许税前扣除职工教育经费支出9,530.00元,贵单位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0.00元;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0.00元。

4.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经审核确认的工资薪金总额2,758,834.04元,按2%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工会经费支出限额为55,176.68元。贵单位本年度按照有关规定拨缴并索取专用凭证的工会经费金额为0.00元,按照税收规定允许税前扣除的税收金额0.00元,贵单位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0.00元。

(3) 业务招待费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账载金额67,439.46元,按实际发生的业务招待费支出60%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限额为40,463.68元;本纳税年度销售(营业)收入9,854,275.44元,按销售(营业)收入5‰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业务招待费限额为49,271.38元,取其低者为允许税前扣除的税收金额40,463.68元,贵单位自报纳税调整增加0.00元,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26,975.78元。

(4)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税前实际列支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0.00元,其中不允许扣除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0.00元;按税收法规规定允许税前扣除限额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1,478,141.32元,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0.00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不存在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的纳税调整。

(5) 捐赠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捐赠支出纳税调整事项。

(6) 利息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非金融企业借款利息支出。

(7) 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纳税调整事项。

(8) 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账载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的合计金额为27.19元,贵单位自报纳税调整增加0.00元,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27.19元。

(9) 赞助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赞助支出。

(10) 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纳税调整事项。

(11) 佣金和手续费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佣金和手续费支出纳税调整事项。

(12) 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的纳税调整事项。

(13) 跨期扣除项目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跨期扣除项目的调整事项。

(14) 与取得收入无关的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与取得收入无关的支出。

(15) 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的纳税调整。

(16) 党组织工作经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党组织工作经费支出。

(17) 其他的审核

其他扣除项目审核未发现存在会计与税收差异。

2.3. 资产类调整项目的审核

(1) 资产折旧、摊销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根据税收法规可税前扣除的资产折旧、摊销金额账载金额为33,830.05元,经审核税法确认金额33,830.05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在资产折旧、摊销的调整事项。

1. 关于固定资产折旧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计提固定资产折旧24,342.24元,其中,计入期间费用24,342.24元,计入成本项目0.00元,计入其他项目0.00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2. 关于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折旧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计税原值0.00元(其中林木类0.00元,畜类0.00元),当年共摊销0.00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0.00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3. 关于无形资产摊销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摊销的无形资产计税原值0.00元(其中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0.00元,土地使用权0.00元,非专利技术0.00元,特许权使用费0.00元,软件0.00元,其他无形资产0.00元),本年共摊销0.00元,根据《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之规定,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无形资产摊销0.00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4. 关于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计税原值1,454,518.49元(其中已足额提取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0.00元,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0.00元,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0.00元,开办费0.00元,其他长期待摊费用1,454,518.49元),当年共摊销9,487.81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长期待摊费用摊销9,487.81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5. 关于油气勘探投资、油气开发投资支出摊销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摊销的油气勘探投资计税原值0.00元,油气开发投资计税原值0.00元,当年共摊销0.00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油气勘探投资、油气开发投资支出摊销共0.00元。

(2) 资产减值准备金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资产减值准备金的纳税调整。

(3) 资产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资产损失的调整事项。

(4) 其他的审核

其他资产项目审核未发现存在会计与税收差异。

2.4. 特殊事项调整项目的审核

(1) 企业重组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企业重组的纳税调整事项。

(2) 政策性搬迁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政策性搬迁的纳税调整事项。

(3) 特殊行业准备金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特殊行业准备金的纳税调整事项。

(4)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事项。

(5) 有限合伙企业法人合伙方应分得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有限合伙企业法人合伙方应纳税所得额调整事项。

(6) 其他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其他特殊调整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2.5. 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2.6. 其他项目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其他纳税调整项目的纳税调整事项。

3. 本年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合计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合计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事项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4. 本年境外应税所得抵减境内亏损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三) 应纳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经上述审核确认纳税调整后所得额为749,701.33元。根据税收法规规定的标准审核,核实本纳税年度所得额减免为0.00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额为0.00元,抵扣应纳税所得额为0.00元,确认应纳税所得额为749,701.33元。应纳税所得额调整事项如下:

1. 所得额减免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所得额减免金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所得额减免金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所得额减免事项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所得额减免事项。

2.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3.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抵扣应纳税所得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抵扣应纳税所得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抵扣应纳税所得额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四) 应纳税额的审核

经上述审核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为187,425.33元，经对下列项目进行审查，确认减免所得税额为168,682.80元、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境外所得应纳税额为0.00元、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为18,600.19元，核实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142.34元。

(1) 减免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减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减免所得税额为168,682.80元，本纳税年度应调整增加减免所得税额168,682.80元。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减免所得税额情况：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金额为168,682.80元。

(2) 抵免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抵免所得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3) 境外所得应纳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所得应纳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所得应纳税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应纳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4)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5) 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为18,600.19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为18,600.19元，本纳税年度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6) 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162,074.4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142.34元，本纳税年度应调整减少应补(退)的所得税额142.34元。

贵单位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142.34元。

五、其他事项说明

(一) 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内部控制及其有效性的审核说明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仅限于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内部控制情况如下：

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 内部控制制度项目名称	内部控制 制度是否 已建立	内部控制 制度是否 适用	符合性测试是否发现 没有得到有效执行的情况	导致企业所得税的纳 税申报产生重大错报 风险的评估
	是/否	是/否	是/否	高/低
会计核算制度	■/□	■/□	□/■	□/■
成本核算制度	■/□	■/□	□/■	□/■
财务管理制度	■/□	■/□	□/■	□/■
现金管理制度	■/□	■/□	□/■	□/■
支票管理制度	■/□	■/□	□/■	□/■

费用开支标准及审批制度	■/□	■/□	□/■	□/■
发票管理制度	■/□	■/□	□/■	□/■
产品销售及劳务提供制度	■/□	■/□	□/■	□/■
存货采购、收发、保管制度	■/□	■/□	□/■	□/■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	■/□	□/■	□/■
内部审计制度	■/□	■/□	□/■	□/■
其他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	■/□	□/■	□/■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企业所得税采用查账征收的模式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收入、扣除项目金额的确认很大程度依赖于贵单位内部控制相关的会计系统的合理性、有效性，我们充分关注了贵单位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会计核算系统以及其他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重点审核贵单位与收入、扣除项目等相关交易事项的会计和税务确认、计量与核算。

(二) 关联方及其交易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所包括的关联关系、关联交易按账载金额填列,对关联交易可能涉及的收入和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异未进行调整。

(三) 重大经营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股权投资、合并、分立、改组改制、债务重组、重大非货币交易、股权(产权)转让等重大经营情况的涉税问题。

(四) 资产损失事项专项报告

报损项目	事务所名称	报告文号

(五) 其他需说明事项

贵单位上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事项经鉴证。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填报表单

表单编号	表单名称	是否填报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	√
A1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	√
A101010	一般企业收入明细表	√
A101020	金融企业收入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2010	一般企业成本支出明细表	√
A102020	金融企业支出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3000	事业单位、民间非营利组织收入、支出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4000	期间费用明细表	√
A105000	纳税调整项目明细表	√
A105010	视同销售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20	未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30	投资收益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40	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50	职工薪酬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6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等跨年度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70	捐赠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80	资产折旧、摊销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90	资产损失税前扣除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100	企业重组及递延纳税事项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110	政策性搬迁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120	贷款损失准备金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6000	企业所得税弥补亏损明细表	√
A107010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11	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优惠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1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20	所得减免优惠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30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40	减免所得税优惠明细表	√
A107041	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情况及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42	软件、集成电路企业优惠情况及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50	税额抵免优惠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8000	境外所得税收抵免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8010	境外所得纳税调整后所得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8020	境外分支机构弥补亏损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8030	跨年度结转抵免境外所得税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9000	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年度分摊企业所得税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9010	企业所得税汇总纳税分支机构所得税分配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企业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需要填表的表单。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

基本经营情况（必填项目）					
101纳税申报企业类型（填写代码）	100	102分支机构就地纳税比例（%）			
103资产总额（填写平均值，单位：万元）	1,138.46	104从业人数（填写平均值，单位：人）	44		
105所属国民经济行业（填写代码）	公共建筑装饰和装修	106从事国家限制或禁止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7适用会计准则或会计制度（填写代码）	200	108采用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9小型微利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0上市公司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境内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有关涉税事项情况（存在或者发生下列事项时必填）					
201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2存在境外关联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3境外所得信息	203-1选择采用的境外所得抵免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分国（地区）不分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国（地区）不分项			
	203-2新增境外直接投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产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业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技术产业）			
204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的法人合伙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5创业投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6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类型（填写代码）		207非营利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8软件、集成电路企业类型（填写代码）		209集成电路生产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30纳米 <input type="checkbox"/> 65纳米 <input type="checkbox"/> 28纳米		
210科技型中小企业	210-1·2022年（申报所属期年度）入库编号1		210-2入库时间1		
	210-3·2023年（所属期下一年度）入库编号2		210-4入库时间2		
211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所属期年度有效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11-1 证书编号1		211-2发证时间1		
	211-3 证书编号2		211-4发证时间2		
212重组事项税务处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性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性	213重组交易类型（填写代码）			
214重组当事方类型（填写代码）		215政策性搬迁开始时间	年 月		
216发生政策性搬迁且停止生产经营无所得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17政策性搬迁损失分期扣除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18发生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递延纳税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19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转让所得递延纳税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0发生技术成果投资入股递延纳税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1技术成果投资入股递延纳税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2发生资产（股权）划转特殊性税务处理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3债务重组所得递延纳税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4研发支出辅助账样式		<input type="checkbox"/> 2015版 <input type="checkbox"/> 2021版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设计			
主要股东及分红情况（必填项目）					
股东名称	证件种类	证件号码	投资比例（%）	当年（决议日）分配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金额	国籍（注册地址）
林华武	身份证	440582198610046410	20.00%	-	中国
林进勇	身份证	440582197910276336	80.00%	-	中国
				-	
				-	
				-	
				-	
				-	
				-	
				-	
其余股东合计	×	×		-	×

A1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A类)

税款所属期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行次	类别	项 目	申报金额	审核金额
1	利润总额计算	一、营业收入(填写A101010\101020\103000)	9,854,275.44	9,854,275.44
2		减: 营业成本(填写A102010\102020\103000)	8,569,331.20	8,569,331.20
3		减: 税金及附加	48,685.61	48,685.61
4		减: 销售费用(填写A104000)	12,429.21	12,429.21
5		减: 管理费用(填写A104000)	532,548.66	532,548.66
6		减: 财务费用(填写A104000)	1,767.61	1,767.61
7		减: 资产减值损失	-	-
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9		加: 投资收益	-	-
10		二、营业利润(1-2-3-4-5-6-7+8+9)	689,513.15	689,513.15
11		加: 营业外收入(填写A101010\101020\103000)	33,212.40	33,212.40
12		减: 营业外支出(填写A102010\102020\103000)	27.19	27.19
13		三、利润总额(10+11-12)	722,698.36	722,698.36
14	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减: 境外所得(填写A108010)	-	-
15		加: 纳税调整增加额(填写A105000)	-	27,002.97
16		减: 纳税调整减少额(填写A105000)	-	-
17		减: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填写A107010)	-	-
18		加: 境外应税所得抵减境内亏损(填写A108000)	-	-
19		四、纳税调整后所得(13-14+15-16-17+18)	722,698.36	749,701.33
20		减: 所得减免(填写A107020)	-	-
21		减: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填写A106000)	-	-
22	减: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填写A107030)	-	-	
23	五、应纳税所得额(19-20-21-22)	722,698.36	749,701.33	
24	应纳税额计算	税率(25%)	25%	25%
25		六、应纳税所得税额(23×24)	180,674.59	187,425.33
26		减: 减免所得税额(填写A107040)	-	168,682.80
27		减: 抵免所得税额(填写A107050)	-	-
28		七、应纳税额(25-26-27)	180,674.59	18,742.53
29		加: 境外所得应纳税所得税额(填写A108000)	-	-
30		减: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填写A108000)	-	-
31	八、实际应纳税所得税额(28+29-30)	180,674.59	18,742.53	
32	实际应纳税额计算	减: 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	18,600.19	18,600.19
33		九、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31-32)	162,074.40	142.34
34		其中: 总机构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	-
35		财政集中分配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	-
36		总机构主体生产经营部门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	-
37		减: 民族自治地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input type="checkbox"/> 免征 <input type="checkbox"/> 减征:减征幅度%)	-	-
38	十、本年实际应补(退)所得税额(33-37)	-	142.34	

A101010

一般企业收入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金 额
1	一、营业收入 (2+9)	9,854,275.44
2	(一) 主营业务收入 (3+5+6+7+8)	9,854,275.44
3	1. 销售商品收入	-
4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入	-
5	2. 提供劳务收入	-
6	3. 建造合同收入	9,854,275.44
7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8	5. 其他	-
9	(二) 其他业务收入 (10+12+13+14+15)	-
10	1. 销售材料收入	-
11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入	-
12	2.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
13	3. 出租无形资产收入	-
14	4. 出租包装物和商品收入	-
15	5. 其他	-
16	二、营业外收入 (17+18+19+20+21+22+23+24+25+26)	33,212.40
17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8	(二)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19	(三) 债务重组利得	-
20	(四) 政府补助利得	23,000.00
21	(五) 盘盈利得	-
22	(六) 捐赠利得	-
23	(七) 罚没利得	-
24	(八) 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	-
25	(九) 汇兑收益	-
26	(十) 其他	10,212.40

A102010

一般企业成本支出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金 额
1	一、营业成本 (2+9)	8,569,331.20
2	(一) 主营业务成本 (3+5+6+7+8)	8,569,331.20
3	1. 销售商品成本	-
4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成本	-
5	2. 提供劳务成本	-
6	3. 建造合同成本	8,569,331.20
7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成本	-
8	5. 其他	-
9	(二) 其他业务成本 (10+12+13+14+15)	-
10	1. 销售材料成本	-
11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成本	-
12	2. 出租固定资产成本	-
13	3. 出租无形资产成本	-
14	4. 包装物出租成本	-
15	5. 其他	-
16	二、营业外支出 (17+18+19+20+21+22+23+24+25+26)	27.19
17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8	(二)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19	(三) 债务重组损失	-
20	(四) 非常损失	-
21	(五) 捐赠支出	-
22	(六) 赞助支出	-
23	(七) 罚没支出	27.19
24	(八) 坏账损失	-
25	(九) 无法收回的债券股权投资损失	-
26	(十) 其他	-

A104000

期间费用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销售费用	其中：境外 支付	管理费用	其中：境外 支付	财务费用	其中：境外 支付
		1	2	3	4	5	6
1	一、职工薪酬	-	*	308,022.12	*	*	*
2	二、劳务费	-	-	-	-	*	*
3	三、咨询顾问费	-	-	-	-	*	*
4	四、业务招待费	12,429.21	*	55,010.25	*	*	*
5	五、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	*	-	*	*	*
6	六、佣金和手续费	-	-	-	-	2,023.30	-
7	七、资产折旧摊销费	-	*	33,830.05	*	*	*
8	八、财产损耗、盘亏及毁损损失	-	*	-	*	*	*
9	九、办公费	-	*	34,831.27	*	*	*
10	十、董事会费	-	*	-	*	*	*
11	十一、租赁费	-	-	8,344.56	-	*	*
12	十二、诉讼费	-	*	-	*	*	*
13	十三、差旅费	-	*	60,168.10	*	*	*
14	十四、保险费	-	*	5,380.72	*	*	*
15	十五、运输、仓储费	-	-	-	-	*	*
16	十六、修理费	-	-	4,840.70	-	*	*
17	十七、包装费	-	*	-	*	*	*
18	十八、技术转让费	-	-	-	-	*	*
19	十九、研究费用	-	-	-	-	*	*
20	二十、各项税费	-	*	15,683.19	*	*	*
21	二十一、利息收支	*	*	*	*	-255.69	-
22	二十二、汇兑差额	*	*	*	*	-	-
23	二十三、现金折扣	*	*	*	*	-	*
24	二十四、党组织工作经费	*	*	-	*	*	*
25	二十五、其他	-	-	6,437.70	-	-	-
26	合计(1+2+3+...+25)	12,429.21	-	532,548.66	-	1,767.61	-

A105000

纳税调整项目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账载金额	税收金额	调增金额	调减金额
		1	2	3	4
1	一、收入类调整项目(2+3+...+8+10+11)	*	*	-	-
2	(一) 视同销售收入(填写A105010)	*	-	-	*
3	(二) 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的收入(填写A105020)	-	-	-	-
4	(三) 投资收益(填写A105030)	-	-	-	-
5	(四)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	*	*	*	-
6	(五) 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调整	*	*	-	*
7	(六)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	-	*	-	-
8	(七) 不征税收入	*	*	-	-
9	其中: 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填写A105040)	*	*	-	-
10	(八) 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	-	-	-	-
11	(九) 其他	-	-	-	-
12	二、扣除类调整项目(13+14+...+24+26+27+28+29+30)	*	*	27,002.97	-
13	(一) 视同销售成本(填写A105010)	*	-	*	-
14	(二) 职工薪酬(填写A105050)	3,066,856.16	3,066,856.16	-	-
15	(三) 业务招待费支出	67,439.46	40,463.68	26,975.78	*
16	(四)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填写A105060)	*	*	-	-
17	(五) 捐赠支出(填写A105070)	-	-	-	-
18	(六) 利息支出	-	-	-	-
19	(七) 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	-	*	-	*
20	(八) 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	27.19	*	27.19	*
21	(九) 赞助支出	-	*	-	*
22	(十) 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	-	-	-	-
23	(十一) 佣金和手续费支出(保险企业填写A105060)	-	-	-	*
24	(十二) 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	*	*	-	*
25	其中: 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填写A105040)	*	*	-	*
26	(十三) 跨期扣除项目	-	-	-	-
27	(十四) 与取得收入无关的支出	-	*	-	*
28	(十五) 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	*	*	-	*
29	(十六) 党组织工作经费	-	-	-	-
30	(十七) 其他	-	-	-	-
31	三、资产类调整项目(32+33+34+35)	*	*	-	-
32	(一) 资产折旧、摊销(填写A105080)	33,830.05	33,830.05	-	-
33	(二) 资产减值准备金	-	*	-	-
34	(三) 资产损失(填写A105090)	*	*	-	-
35	(四) 其他	-	-	-	-
36	四、特殊事项调整项目(37+38+...+43)	*	*	-	-
37	(一) 企业重组及递延纳税事项(填写A105100)	-	-	-	-
38	(二) 政策性搬迁(填写A105110)	*	*	-	-
39	(三) 特殊行业准备金(39.1+39.2+39.4+39.5+39.6+39.7)	*	*	-	-
39.1	1. 保险公司保险保障基金	-	-	-	-
39.2	2. 保险公司准备金	-	-	-	-
39.3	其中: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	-	-	-
39.4	3. 证券行业准备金	-	-	-	-
39.5	4. 期货行业准备金	-	-	-	-
39.6	5. 中小企业融资(信用)担保机构准备金	-	-	-	-
39.7	6. 金融企业、小额贷款公司准备金(填写A105120)	*	*	-	-
40	(四)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额(填写A105010)	*	-	-	-
41	(五) 合伙企业法人合伙人应分得的应纳税所得额	-	-	-	-
42	(六) 发行永续债利息支出	-	-	-	-
43	(七) 其他	*	*	-	-
44	五、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	*	*	-	-
45	六、其他	*	*	-	-
46	合计(1+12+31+36+44+45)	*	*	27,002.97	-

A105050

职工薪酬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账载金额	实际发生额	税收规定扣除率	以前年度累计结转扣除额	税收金额	纳税调整金额	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
1	2	3	4	5	6 (1-5)	7 (2+4-5)		
1	一、工资薪金支出	2,758,834.04	2,758,834.04	*	*	2,758,834.04	-	*
2	其中：股权激励	-	-	*	*	-	-	*
3	二、职工福利费支出	19,385.06	19,385.06	14.00%	*	19,385.06	-	*
4	三、职工教育经费支出	9,530.00	9,530.00	*	-	9,530.00	-	-
5	其中：按税收规定比例扣除的职工教育经费	9,530.00	9,530.00	8.00%	-	9,530.00	-	-
6	按税收规定全额扣除的职工培训费用	-	-	100.00%	*	-	-	*
7	四、工会经费支出	-	-	2.00%	*	-	-	*
8	五、各类基本社会保障性缴款	279,107.06	279,107.06	*	*	279,107.06	-	*
9	六、住房公积金	-	-	*	*	-	-	*
10	七、补充养老保险	-	-	5.00%	*	-	-	*
11	八、补充医疗保险	-	-	5.00%	*	-	-	*
12	九、其他	-	-	*	-	-	-	*
13	合计 (1+3+4+7+8+9+10+11+12)	3,066,856.16	3,066,856.16	*	-	3,066,856.16	-	-

资产折旧、摊销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账面金额					税收金额					纳税调整金额
		资产原值	本年折旧、摊销额	累计折旧、摊销额	资产计税基础	税收折旧、摊销额	享受加速折旧政策的资产按税收一般规定计算的折旧、摊销额	加速折旧、摊销额	累计折旧、摊销额	纳税调整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	一、固定资产 (2+3+4+5+6+7)	428,733.99	24,342.24	27,799.63	428,733.99	24,342.24	27,799.63	27,799.63	9(2-5)	-		
2	(一) 房屋、建筑物	-	-	-	-	-	-	-	-	-		
3	(二) 飞机、火车、轮船、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	9,700.00	921.48	2,918.02	9,700.00	921.48	2,918.02	2,918.02	-	-		
4	(三) 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等	20,060.00	3,815.40	15,486.72	20,060.00	3,815.40	15,486.72	15,486.72	-	-		
5	(四) 飞机、火车、轮船以外的运输工具	371,681.42	15,486.72	15,486.72	371,681.42	15,486.72	15,486.72	15,486.72	-	-		
6	(五) 电子设备	27,272.57	4,118.64	4,118.64	27,272.57	4,118.64	4,118.64	4,118.64	-	-		
7	(六) 其他	-	-	-	-	-	-	-	-	-		
8	(一) 重要行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不含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9	(二) 其他行业研发设备加速折旧	-	-	-	-	-	-	-	-	-		
10	(三) 特定地区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0.1+10.2)	-	-	-	-	-	-	-	-	-		
10.1	1.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0.2	2.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1	(四) 500万元以下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11.1+11.2)	-	-	-	-	-	-	-	-	-		
11.1	1. 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第四季度 (10月-12月) 购置单价500万元以下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11.2	2. 购置单价500万元以下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不包含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第四季度购置)	-	-	-	-	-	-	-	-	-		
12	(五) 500万元以上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12.1+12.2+12.3+12.4)	-	-	-	-	-	-	-	-	-		
12.1	1. 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第四季度 (10月-12月) 购置单价500万元以上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12.2	2. 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第四季度 (10月-12月) 购置单价500万元以上设备器具50%部分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12.3	3. 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第四季度 (10月-12月) 购置单价500万元以上设备器具50%部分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12.4	4. 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第四季度 (10月-12月) 购置单价500万元以上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13	(六) 特定地区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1+13.2)	-	-	-	-	-	-	-	-	-		
13.1	1.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3.2	2.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4	(七) 技术进步、更新换代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5	(八) 常年强震动、高腐蚀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6	(九) 外购软件加速折旧	-	-	-	-	-	-	-	-	-		
17	(十) 集成电路生产企业生产设备加速折旧	-	-	-	-	-	-	-	-	-		
18	二、生产性生物资产 (19+20)	-	-	-	-	-	-	-	-	-		
19	(一) 林木类	-	-	-	-	-	-	-	-	-		
20	(二) 畜类	-	-	-	-	-	-	-	-	-		
21	三、无形资产 (22+23+24+25+26+27+28+29)	-	-	-	-	-	-	-	-	-		
22	(一) 专利权	-	-	-	-	-	-	-	-	-		
23	(二) 商标权	-	-	-	-	-	-	-	-	-		
24	(三) 著作权	-	-	-	-	-	-	-	-	-		
25	(四)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		
26	(五) 非专利技术	-	-	-	-	-	-	-	-	-		
27	(六) 特许权使用费	-	-	-	-	-	-	-	-	-		
28	(七) 软件	-	-	-	-	-	-	-	-	-		
29	(八) 其他	-	-	-	-	-	-	-	-	-		
30	(一) 企业外购软件加速摊销	-	-	-	-	-	-	-	-	-		
31	(二) 特定地区企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31.1+31.2)	-	-	-	-	-	-	-	-	-		
31.1	1.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	-	-	-	-	-	-	-	-		
31.2	2.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	-	-	-	-	-	-	-	-		
32	(三) 特定地区企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32.1+32.2)	-	-	-	-	-	-	-	-	-		
32.1	1.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	-	-	-	-	-	-	-	-		
32.2	2.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	-	-	-	-	-	-	-	-		
33	四、长期待摊费用 (34+35+36+37+38)	1,454,518.49	9,487.81	9,487.81	1,454,518.49	9,487.81	9,487.81	9,487.81	-	-		
34	(一) 已足额提取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	-	-	-	-	-	-	-	-	-		
35	(二) 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	-	-	-	-	-	-	-	-	-		
36	(三) 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	-	-	-	-	-	-	-	-	-		
37	(四) 开办费	-	-	-	-	-	-	-	-	-		
38	(五) 其他	1,454,518.49	9,487.81	9,487.81	1,454,518.49	9,487.81	9,487.81	9,487.81	-	-		
39	五、油气勘探投资	-	-	-	-	-	-	-	-	-		
40	六、油气开发投资	-	-	-	-	-	-	-	-	-		
41	合计 (1+18+21+33+39+40)	1,865,252.48	33,830.05	37,227.44	1,865,252.48	33,830.05	37,227.44	33,830.05	-	-		

附列资料 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制改制资产评估增值调整资产

A106000

企业所得税弥补亏损明细表

行次	项目	年度	当年境内所得额	分立转出的亏损额	合并、分立转入的亏损额			弥补亏损企业类型	当年亏损额	当年待弥补的亏损额	本年度实际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额		可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亏损额
					可弥补年限5年	可弥补年限8年	可弥补年限10年				使用境内所得弥补	使用境外所得弥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前十年度	2012年	-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2	前九年度	2013年	-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3	前八年度	2014年	-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4	前七年度	2015年	-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5	前六年度	2016年	-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6	前五年度	2017年	397.00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7	前四年度	2018年	181.25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8	前三年度	2019年	32,085.60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9	前二年度	2020年	133,305.23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10	前一年度	2021年	365,108.91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11	本年度	2022年	749,701.33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12	可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亏损额合计												

A107040

减免所得税优惠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金 额
1	一、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	168,682.80
2	二、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1）	-
3	三、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新设立的高新技术企业在区内取得的所得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1）	-
4	四、受灾地区农村信用社免征企业所得税	*
5	五、动漫企业自主开发、生产动漫产品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	-
6	六、线宽小于0.8微米（含）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7	七、线宽小于0.25微米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8	八、投资额超过80亿元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9	九、线宽小于0.25微米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0	十、投资额超过80亿元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1	十一、新办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2	十二、国家规划布局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可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3	十三、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4	十四、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可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5	十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6	十六、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关键专用材料生产企业、集成电路专用设备生产企业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7	十七、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免征企业所得税	-
18	十八、符合条件的生产和装配伤残人员专门用品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	-
19	十九、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服务外包类）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0	二十、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服务贸易类）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1	二十一、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	-
22	二十二、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	-
23	二十三、新疆喀什、霍尔果斯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定期免征企业所得税	-
24	二十四、广东横琴、福建平潭、深圳前海、广东南沙等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4.1+24.2+24.3+24.4）	-
24.1	（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4.2	（二）平潭综合实验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4.3	（三）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4.4	（四）南沙先行启动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5	二十五、北京冬奥组委、北京冬奥会测试赛赛事组委会免征企业所得税	-
26	二十六、线宽小于130纳米（含）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原政策，填写A107042）	-
27	二十七、线宽小于65纳米（含）或投资额超过150亿元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原政策，填写A107042）	-
28	二十八、其他（28.1+28.2+28.3+28.4+28.5+28.6）	-
28.1	（一）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8.2	（二）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的重点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8.3	（三）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8.4	（四）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和软件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政策（28.4.1+...+28.4.10）	-
28.4.1	1. 线宽小于28纳米（含）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2	2. 线宽小于65纳米（含）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3	3. 线宽小于130纳米（含）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4	4. 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5	5. 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6	6. 集成电路装备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7	7. 集成电路材料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8	8. 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9	9. 软件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10	10. 重点软件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5	（五）其他1	-
28.6	（六）其他2	-
29	二十九、减：项目所得额按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叠加享受减免税优惠	-
30	三十、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企业限额减征企业所得税（30.1+30.2）	-
30.1	（一）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扣减企业所得税	-
30.2	（二）企业招用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就业扣减企业所得税	-
31	三十一、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企业限额减征企业所得税	-
32	三十二、符合条件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按照企业年末个人股东持股比例减免企业所得税（个人股东持股比例 %）	-
33	合计（1+2+...+28-29+30+31+32+33）	168,682.8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986968XII

名称 深圳市五姿陶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背湾街道南联社区南联路10号
伯好大厦5楼508室
法定代表人 王官喜
成立日期 2010年08月24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02月19日





税务师事务所 行政登记证书

(副本)

机构名称 深圳市五姿陶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9144030055986968X1

法定代表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官喜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南联路10号佰好大夏5楼503室

业务范围 代办税务登记、纳税和退税、减免税申报、建帐记账、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申请、利用主机共享服务系统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代办涉税文书，以及开展税务咨询（顾问）、税收筹划、涉税培训等涉税业务；承办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的鉴证、企业所得税弥补亏损损失的鉴证、国家税务总局和省税务局规定的其他涉税鉴证业务

登记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

登记时间 2018年12月11日



国家税务总局监制

2023 年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65301B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业务报告



所属期: 2023年01月01日 - 2023年12月31日

防伪编号: 44034505A 20242969

【报告生成日期】: 2024-05-28

【审核人员】: 许冰, 郭迪

机构名称: 深圳市启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55-28833171
电子邮箱: 872641237@qq.com
通信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2008号
嘉宝田花园鸿图阁16A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 请与深圳市注册税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876901, 0755-83878940

防伪查询网址 (推荐使用谷歌浏览器):

<https://etax.shenzhen.chinatax.gov.cn/BsfwtWeb/apps/views/ssbg/fw-cx/fw-cx.html>



深圳市启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 91440300319465301B

主管税务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报告

目 录

项 目 内 容	页 次
报告正文	1-3
鉴证事项说明	4-13
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	14-25
营业执照、行政登记证复印件	26-27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2008号嘉宝田花园鸿图阁16A

电话: 0755-28833171

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报告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单位税款所属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企业所得税的纳税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

贵单位的责任是，及时提供与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事项有关的会计资料和纳税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确保贵单位填报的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税收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并如实纳税申报。

我们的责任是，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和有关政策、规定，按照《涉税专业服务监管办法(试行)》、《涉税专业服务基本准则(试行)》和《涉税专业服务职业道德守则(试行)》、《涉税鉴证业务指引(试行)》、《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鉴证业务规则(试行)》等行业规范要求，对贵单位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实施审核，并发表鉴证意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考虑了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审核材料的证据资格和证明能力，对贵单位提供的会计资料及纳税资料等实施了审核、验证、计算和职业推断等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鉴证结果报告如下：

经对贵单位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事项进行审核，我们认为，本报告后附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税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填报，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的所得税纳税申报情况。部分数据摘录如下：（见下页）

序号	项 目	金 额
1	利润总额:	357,080.10
2	其中: 营业收入	9,108,412.28
3	营业成本	7,863,791.60
4	减: 境外所得	
5	加: 纳税调整增加额	7,256.70
6	减: 纳税调整减少额	
7	减: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	
8	加: 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	
9	纳税调整后所得	364,336.80
10	减: 所得减免	
11	减: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12	减: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	
13	应纳税所得额	364,336.80
14	适用税率:	25%
15	应纳所得税额	91,084.20
16	减免所得税额	72,867.36
17	抵免所得税额	
18	应纳税额	18,216.84
19	加: 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	
20	减: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	
21	实际应纳所得税额	18,216.84
22	减: 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	18,216.84
23	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	
24	其中: 总机构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	
25	财政集中分配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	
26	总机构主体生产经营部门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	

具体纳税调整项目及说明详见《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事项说明》

附件一：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事项说明

附件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含表单在内套表】

本报告仅供贵单位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时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税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税务师无关。



深圳市启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税务师：



中国注册税务师：



中国·深圳

2024年05月28日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事项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成立日期：2014年11月5日
2.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新洲路与红荔交汇处华茂欣园银杏阁12E
3. 法定代表人：林华武
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管道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装饰工程；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6. 税务登记情况：
主管税务机关：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319465301B
7. 会计机构负责人：
8. 联系电话：
9. 是否设置分支机构：否

二、企业基本的税收政策

（一）主要税（费）项目及税（费）率

税（费）项目	计税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的销售额	适用税率
消费税	按销售额	不适用
	按销售数量（或按每吨或升XX元的定额税计缴）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按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或营业额	不适用
堤围费	按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或营业额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主要的税收优惠情况

优惠项目名称	减免性质代码	政策名称	条款/备注
无			

三、企业主要的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附录的会计科目。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的规定核算。

6. 短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核算。

7. 坏账/金融资产减值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核算。

8. 存货核算方法：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规定核算。

(2) 存货以零售价格，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单位盘点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5) 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期末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按类别计量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9.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资产减值》的规定核算。

10.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的规定核算。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原值的5%）确定折旧率并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10	9.50%
运输设备	4	23.75%
办公设备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处理。

11. 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规定核算。

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处理。

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1)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采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于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当期的损益的办法。

(2)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13.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核算。

14. 债务重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规定核算。

15. 非货币性交易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规定核算。

16. 收入确认原则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核算。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核算。

四、 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项目注释说明

(一) 利润总额的审核

贵单位账载的会计利润总额357,080.10元。本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我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审核确认的会计利润总额357,080.10元，审核暂未发现贵单位会计利润存在调整的事项，具体调整项目和金额如下表所列：

申报表项目	账载金额	调整数	调整后金额	附注索引
加：营业收入	9,108,412.28	-	9,108,412.28	1
减：营业成本	7,863,791.60	-	7,863,791.60	2
减：税金及附加	26,710.22	-	26,710.22	3
减：销售费用	-	-	-	4
减：管理费用	816,403.67	-	816,403.67	5
减：研发费用	-	-	-	6
减：财务费用	44,926.70	-	44,926.70	7
加：其他收益	-	-	-	8
加：投资收益	-	-	-	9
加：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11
加：信用减值损失	-	-	-	12
加：资产减值损失	-	-	-	13
加：资产处置收益	-	-	-	14
加：营业外收入	500.01	-	500.01	15
减：营业外支出	-	-	-	16

利润总额	357,080.10	-	357,080.10	*
------	------------	---	------------	---

1. 营业收入的审核

1.1. 主营业务收入的审核

(1) 主营业务收入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账面确认主营业务收入9,108,412.28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经审核确认主营业务收入9,108,412.28元。

(2) 审核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主营业务收入未有调整。

1.2. 其他业务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其他业务收入未有调整。

2. 营业成本的审核

2.1. 主营业务成本的审核

(1) 主营业务成本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账面确认主营业务成本7,863,791.60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经审核确认主营业务成本7,863,791.60元。

(2) 审核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主营业务成本未有调整。

2.2. 其他营业成本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其他营业成本未有调整。

3. 税金及附加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税金及附加未有调整。

4. 销售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销售费用未有调整。

5. 管理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管理费用未有调整。

6. 研发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研发费用未有调整。

7. 财务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财务费用未有调整。

8. 其他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其他收益未有调整。

9. 投资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投资收益未有调整。

10.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净敞口套期收益未有调整。

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未有调整。

12. 信用减值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信用减值损失未有调整。

13. 资产减值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资产减值损失未有调整。

14. 资产处置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资产处置收益未有调整。

15. 营业外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营业外收入未有调整。

16. 营业外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营业外支出未有调整。

(二) 纳税调整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账面利润总额为357,080.10元，经上述审核确认利润总额为357,080.10元。根据税收法规规定的标准审核，核实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额为0.00元，纳税调整增加额7,256.70元，纳税调整减少额0.00元，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额为0.00元，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0.00元，纳税调整后所得额364,336.80元。纳税调整事项如下：

1. 本年境外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所得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所得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额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2. 本年纳税调整增加、减少额的审核

2.1. 收入类调整项目的审核

(1) 视同销售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视同销售行为。

(2) 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的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没有发生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的纳税调整事项。

(3) 投资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投资收益的纳税调整事项。

(4)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的纳税调整事项。

(5) 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调整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的纳税调整事项。

(6)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的纳税调整事项。

(7) 不征税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不征税收入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8) 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的纳税调整事项。

(9) 其他的审核

其他收入项目审核未发生存在会计与税收差异。

2.2. 扣除类调整项目的审核

(1) 视同销售成本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视同销售成本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2) 职工薪酬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涉及职工薪酬项目调整事项账载合计金额3,682,394.74元，经税法确认金额为3,682,394.74元。贵单位自报调整金额为0.00元，经审核调整金额为0.00元。

1.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工资账载金额3,351,113.51元，按税收规定允许扣除工资薪金税收金额3,351,113.51元。贵单位经审核纳税调整增加0.00元。

2.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可税前扣除的工资薪金总额3,351,113.51元，按14%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职工福利支出限额为469,155.89元。账面计提职工福利费0.00元，账载职工福利费支出金额34,909.39元，职工福利费年初贷方余额0.00元(区分会计口径和税收口径结余)，按照税收规定允许扣除职工福利费的税收金额34,909.39元，贵单位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0.00元。

3.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税前实际列支职工教育经费支出0.00元，其中不允许扣除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0.00元；按税收法规规定允许税前扣除职工教育经费支出0.00元，贵单位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0.00元；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0.00元。

4.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经审核确认的工资薪金总额3,351,113.51元，按2%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工会经费支出限额为67,022.27元。贵单位本年度按照有关规定拨缴并索取专用凭证的工会经费金额为0.00元，按照税收规定允许税前扣除的税收金额0.00元，贵单位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0.00元。

(3) 业务招待费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账载金额18,141.74元，按实际发生的业务招待费支出60%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限额为10,885.04元；本纳税年度销售(营业)收入9,108,412.28元，按销售(营业)收入5%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业务招待费限额为45,542.06元，取其低者为允许税前扣除的税收金额10,885.04元，贵单位自报纳税调整增加0.00元，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7,256.70元。

(4)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税前实际列支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6,616.00元，其中不允许扣除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0.00元；按税收法规规定允许税前扣除限额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1,366,261.84元，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0.00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不存在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的纳税调整。

(5) 捐赠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捐赠支出纳税调整事项。

(6) 利息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非金融企业借款利息支出。

(7) 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纳税调整事项。

(8) 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的纳税调整事项。

(9) 赞助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赞助支出。

(10) 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纳税调整事项。

(11) 佣金和手续费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佣金和手续费支出纳税调整事项。

(12) 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的纳税调整事项。

(13) 跨期扣除项目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跨期扣除项目的调整事项。

(14) 与取得收入无关的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与取得收入无关的支出。

(15) 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的纳税调整。

(16) 党组织工作经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党组织工作经费支出。

(17) 其他的审核

其他扣除项目审核未发现存在会计与税收差异。

2.3. 资产类调整项目的审核

(1) 资产折旧、摊销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根据税收法规可税前扣除的资产折旧、摊销金额账载金额为113,117.40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0.00元，计入期间费用113,117.40元，计入生产、制造、开发等归集性科目0.00元，计入其他项目0.00元），经审核税法确认金额113,117.40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在资产折旧、摊销的调整事项。

1. 关于固定资产折旧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折旧的固定资产计税原值487,331.99元（其中：房屋、建筑物(含投资性房地产)0.00元，飞机、火车、轮船、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9,700.00元，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等0.00元，与飞机、火车、轮船以外的运输工具441,761.42元，电子设备35,870.57元，其他0.00元），本年共折旧113,117.40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固定资产折旧113,117.40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2. 关于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折旧的生产性生物资产计税原值0.00元（其中：林木类0.00元，畜类0.00元），本年共折旧0.00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0.00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3. 关于无形资产摊销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摊销的无形资产计税原值0.00元（其中：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0.00元，土地使用权0.00元，非专利技术0.00元，特许权使用费0.00元，软件0.00元，其他无形资产0.00元），本年共摊销0.00元，根据《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之规定，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无形资产摊销0.00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4. 关于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计税原值1,454,518.49元（其中：已足额提取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0.00元，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0.00元，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0.00元，开办费0.00元，其他长期待摊费用1,454,518.49元），本年共摊销0.00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长期待摊费用摊销0.00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5. 关于油气勘探投资、油气开发投资支出摊销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摊销的油气勘探投资计税原值0.00元，油气开发投资计税原值0.00元，本年共摊销0.00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油气勘探投资、油气开发投资支出摊销共0.00元。

(2) 资产减值准备金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资产减值准备金的纳税调整。

(3) 资产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资产损失的调整事项。

(4) 其他的审核

其他资产项目审核未发现存在会计与税收差异。

2.4. 特殊事项调整项目的审核

(1) 企业重组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企业重组的纳税调整事项。

(2) 政策性搬迁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政策性搬迁的纳税调整事项。

(3) 特殊行业准备金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特殊行业准备金的纳税调整事项。

(4)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事项。

(5) 有限合伙企业法人合伙方应分得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有限合伙企业法人合伙方应纳税所得额调整事项。

(6) 其他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其他特殊调整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2.5. 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2.6. 其他项目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其他纳税调整项目的纳税调整事项。

3. 本年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合计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合计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事项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4. 本年境外应税所得抵减境内亏损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三) 应纳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经上述审核确认纳税调整后所得额为364,336.80元。根据税收法规规定的标准审核，核实本纳税年度所得额减免为0.00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额为0.00元，抵扣应纳税所得额为0.00元，确认应纳税所得额为364,336.80元。应纳税所得额调整事项如下：

1. 所得额减免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所得额减免金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所得额减免金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所得额减免事项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所得额减免事项。

2.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3.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抵扣应纳税所得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抵扣应纳税所得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抵扣应纳税所得额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四) 应纳税额的审核

经上述审核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应纳所得税额为91,084.20元，经对下列项目进行审查，确认减免所得税额为72,867.36元、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为0.00元、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为18,216.84元，核实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0.00元。

(1) 减免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减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减免所得税额为72,867.36元，本纳税年度应调整增加减免所得税额72,867.36元。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减免所得税额情况：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金额为72,867.36元。

(2) 抵免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抵免所得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3) 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4)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5) 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为18,216.84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为18,216.84元，本纳税年度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6) 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71,053.19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应调整减少应补（退）的所得税额71,053.19元。

贵单位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0.00元。

五、其他事项说明

(一) 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内部控制及其有效性的审核说明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仅限于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内部控制情况如下：

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项目名称	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已建立	内部控制制度是否适用	符合性测试是否发现没有得到有效执行的情况	导致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申报产生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

	是/否	是/否	是/否	高/低
会计核算制度	■/□	■/□	□/■	□/■
成本核算制度	■/□	■/□	□/■	□/■
财务管理制度	■/□	■/□	□/■	□/■
现金管理制度	■/□	■/□	□/■	□/■
支票管理制度	■/□	■/□	□/■	□/■
费用开支标准及审批制度	■/□	■/□	□/■	□/■
发票管理制度	■/□	■/□	□/■	□/■
产品销售及劳务提供制度	■/□	■/□	□/■	□/■
存货采购、收发、保管制度	■/□	■/□	□/■	□/■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	■/□	□/■	□/■
内部审计制度	■/□	■/□	□/■	□/■
其他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	■/□	□/■	□/■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企业所得税采用查账征收的模式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收入、扣除项目金额的确认很大程度依赖于贵单位内部控制相关的会计系统的合理性、有效性，我们充分关注了贵单位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会计核算系统以及其他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重点审核贵单位与收入、扣除项目等相关交易事项的会计和税务确认、计量与核算。

(二) 关联方及其交易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所包括的关联关系、关联交易按账载金额填列，对关联交易可能涉及的收入和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异未进行调整。

(三) 重大经营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股权投资、合并、分立、改组改制、债务重组、重大非货币交易、股权（产权）转让等重大经营情况的涉税问题。

(四) 资产损失事项专项报告

报损项目	事务所名称	报告文号

(五) 其他需说明事项

贵单位上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事项经鉴证。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填报表单

表单编号	表单名称	是否填报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	√
A1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	√
A101010	一般企业收入明细表	√
A101020	金融企业收入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2010	一般企业成本支出明细表	√
A102020	金融企业支出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3000	事业单位、民间非营利组织收入、支出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4000	期间费用明细表	√
A105000	纳税调整项目明细表	√
A105010	视同销售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20	未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30	投资收益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40	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50	职工薪酬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6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等跨年度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70	捐赠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080	资产折旧、摊销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90	资产损失税前扣除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100	企业重组及递延纳税事项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110	政策性搬迁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5120	贷款损失准备金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6000	企业所得税弥补亏损明细表	√
A107010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11	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优惠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1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20	所得减免优惠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30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40	减免所得税优惠明细表	√
A107041	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情况及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42	软件、集成电路企业优惠情况及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7050	税额抵免优惠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8000	境外所得税收抵免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8010	境外所得纳税调整后所得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8020	境外分支机构弥补亏损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8030	跨年度结转抵免境外所得税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9000	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年度分摊企业所得税明细表	<input type="checkbox"/>
A109010	企业所得税汇总纳税分支机构所得税分配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企业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需要填表的表单。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

基本经营情况 (必填项目)					
101纳税申报企业类型 (填写代码)	100	102分支机构就地纳税比例 (%)			
103资产总额 (填写平均值, 单位: 万元)	853.99	104从业人数 (填写平均值, 单位: 人)	42		
105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填写代码)	公共建筑装饰和装修	106从事国家限制或禁止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7适用会计准则或会计制度 (填写代码)	300	108采用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9小型微利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0上市公司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境内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有关涉税事项情况 (存在或者发生下列事项时必填)					
201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2存在境外关联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3境外所得信息	203-1选择采用的境外所得抵免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分国 (地区) 不分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国 (地区) 不分项			
	203-2新增境外直接投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产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业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技术产业)			
204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的法人合伙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5创业投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6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类型 (填写代码)		207非营利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8软件、集成电路企业类型 (填写代码)		209集成电路生产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30纳米 <input type="checkbox"/> 65纳米 <input type="checkbox"/> 28纳米		
210科技型中小企业	210-1·年 (申报所属期年度) 入库编号1		210-2入库时间1		
	210-3·年 (所属期下一年度) 入库编号2		210-4入库时间2		
211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所属期年度有效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11-1 证书编号1		211-2发证时间1		
	211-3 证书编号2		211-4发证时间2		
212重组事项税务处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性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性	213重组交易类型 (填写代码)			
214重组当事方类型 (填写代码)		215政策性搬迁开始时间		年 月	
216发生政策性搬迁且停止生产经营无所得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17政策性搬迁损失分期扣除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18发生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递延纳税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19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转让所得递延纳税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0发生技术成果投资入股递延纳税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1技术成果投资入股递延纳税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2发生资产 (股权) 划转特殊性税务处理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3债务重组所得递延纳税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4研发支出辅助账样式		<input type="checkbox"/> 2015版 <input type="checkbox"/> 2021版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设计			
主要股东及分红情况 (必填项目)					
股东名称	证件种类	证件号码	投资比例 (%)	当年 (决议日) 分配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金额	国籍 (注册地址)
林华武	身份证	440582198610046410	20.00%	-	中国
林进勇	身份证	440582197910276336	80.00%	-	中国
				-	
				-	
				-	
				-	
				-	
				-	
				-	
其余股东合计	×	×		-	×

A1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

税款所属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319465301B

行次	类别	项 目	申报金额	审核金额
1	利润总额计算	一、营业收入(填写A101010\101020\103000)	9,108,412.28	9,108,412.28
2		减：营业成本(填写A102010\102020\103000)	7,863,791.60	7,863,791.60
3		减：税金及附加	26,710.22	26,710.22
4		减：销售费用(填写A104000)	-	-
5		减：管理费用(填写A104000)	816,403.67	816,403.67
6		减：财务费用(填写A104000)	44,926.70	44,926.70
7		减：资产减值损失	-	-
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9		加：投资收益	-	-
10		二、营业利润(1-2-3-4-5-6-7+8+9)	356,580.09	356,580.09
11		加：营业外收入(填写A101010\101020\103000)	500.01	500.01
12		减：营业外支出(填写A102010\102020\103000)	-	-
13		三、利润总额(10+11-12)	357,080.10	357,080.10
14	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减：境外所得(填写A108010)	-	-
15		加：纳税调整增加额(填写A105000)	-	7,256.70
16		减：纳税调整减少额(填写A105000)	-	-
17		减：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填写A107010)	-	-
18		加：境外应税所得抵减境内亏损(填写A108000)	-	-
19		四、纳税调整后所得(13-14+15-16-17+18)	357,080.10	364,336.80
20		减：所得减免(填写A107020)	-	-
21		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填写A106000)	-	-
22	减：抵扣应纳税所得额(填写A107030)	-	-	
23	五、应纳税所得额(19-20-21-22)	357,080.10	364,336.80	
24	应纳税额计算	税率(25%)	25%	25%
25		六、应纳所得税额(23×24)	89,270.03	91,084.20
26		减：减免所得税额(填写A107040)	-	72,867.36
27		减：抵免所得税额(填写A107050)	-	-
28		七、应纳税额(25-26-27)	89,270.03	18,216.84
29		加：境外所得应纳所得税额(填写A108000)	-	-
30		减：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填写A108000)	-	-
31	八、实际应纳所得税额(28+29-30)	89,270.03	18,216.84	
32	实际应纳税额计算	减：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	18,216.84	18,216.84
33		九、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31-32)	71,053.19	-
34		其中：总机构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	-
35		财政集中分配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	-
36		总机构主体生产经营部门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	-
37		减：民族自治地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免征 <input type="checkbox"/> 减征；减征幅度%	-	-
38	十、本年实际应补(退)所得税额(33-37)	-	-	

A101010

一般企业收入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金 额
1	一、营业收入 (2+9)	9,108,412.28
2	(一) 主营业务收入 (3+5+6+7+8)	9,108,412.28
3	1. 销售商品收入	-
4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入	-
5	2. 提供劳务收入	-
6	3. 建造合同收入	9,108,412.28
7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8	5. 其他	-
9	(二) 其他业务收入 (10+12+13+14+15)	-
10	1. 销售材料收入	-
11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入	-
12	2.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
13	3. 出租无形资产收入	-
14	4. 出租包装物和商品收入	-
15	5. 其他	-
16	二、营业外收入 (17+18+19+20+21+22+23+24+25+26)	500.01
17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8	(二)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19	(三) 债务重组利得	-
20	(四) 政府补助利得	500.00
21	(五) 盘盈利得	-
22	(六) 捐赠利得	-
23	(七) 罚没利得	-
24	(八) 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	-
25	(九) 汇兑收益	-
26	(十) 其他	0.01

一般企业成本支出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金 额
1	一、营业成本 (2+9)	7,863,791.60
2	(一) 主营业务成本 (3+5+6+7+8)	7,863,791.60
3	1. 销售商品成本	-
4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成本	-
5	2. 提供劳务成本	-
6	3. 建造合同成本	7,863,791.60
7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成本	-
8	5. 其他	-
9	(二) 其他业务成本 (10+12+13+14+15)	-
10	1. 销售材料成本	-
11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成本	-
12	2. 出租固定资产成本	-
13	3. 出租无形资产成本	-
14	4. 包装物出租成本	-
15	5. 其他	-
16	二、营业外支出 (17+18+19+20+21+22+23+24+25+26)	-
17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8	(二)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19	(三) 债务重组损失	-
20	(四) 非常损失	-
21	(五) 捐赠支出	-
22	(六) 赞助支出	-
23	(七) 罚没支出	-
24	(八) 坏账损失	-
25	(九) 无法收回的债券股权投资损失	-
26	(十) 其他	-

期间费用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销售费用	其中：境外 支付	管理费用	其中：境外 支付	财务费用	其中：境外 支付
		1	2	3	4	5	6
1	一、职工薪酬	-	*	331,281.23	*	*	*
2	二、劳务费	-	-	-	-	*	*
3	三、咨询顾问费	-	-	7,200.00	-	*	*
4	四、业务招待费	-	*	18,141.74	*	*	*
5	五、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	*	3,308.00	*	*	*
6	六、佣金和手续费	-	-	-	-	2,500.00	-
7	七、资产折旧摊销费	-	*	113,117.40	*	*	*
8	八、财产损耗、盘亏及毁损损失	-	*	-	*	*	*
9	九、办公费	-	*	40,790.87	*	*	*
10	十、董事会费	-	*	-	*	*	*
11	十一、租赁费	-	-	17,076.39	-	*	*
12	十二、诉讼费	-	*	-	*	*	*
13	十三、差旅费	-	*	245,351.41	*	*	*
14	十四、保险费	-	*	21,108.10	*	*	*
15	十五、运输、仓储费	-	-	1,201.35	-	*	*
16	十六、修理费	-	-	3,383.90	-	*	*
17	十七、包装费	-	*	-	*	*	*
18	十八、技术转让费	-	-	-	-	*	*
19	十九、研究费用	-	-	-	-	*	*
20	二十、各项税费	-	*	14,443.28	*	*	*
21	二十一、利息收支	*	*	*	*	3,417.26	-
22	二十二、汇兑差额	*	*	*	*	-	-
23	二十三、现金折扣	*	*	*	*	-	*
24	二十四、党组织工作经费	*	*	-	*	*	*
25	二十五、其他	-	-	-	-	39,009.44	-
26	合计(1+2+3+...+25)	-	-	816,403.67	-	44,926.70	-

A105000

纳税调整项目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账载金额	税收金额	调增金额	调减金额
		1	2	3	4
1	一、收入类调整项目 (2+3+...+8+10+11)	*	*	-	-
2	(一) 视同销售收入 (填写A105010)	*	-	-	*
3	(二) 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的收入 (填写A105020)	-	-	-	-
4	(三) 投资收益 (填写A105030)	-	-	-	-
5	(四)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	*	*	*	-
6	(五) 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调整	*	*	-	*
7	(六)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	-	*	-	-
8	(七) 不征税收入	*	*	-	-
9	其中: 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 (填写A105040)	*	*	-	-
10	(八) 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	-	-	-	-
11	(九) 其他	-	-	-	-
12	二、扣除类调整项目 (13+14+...+24+26+27+28+29+30)	*	*	7,256.70	-
13	(一) 视同销售成本 (填写A105010)	*	-	*	-
14	(二) 职工薪酬 (填写A105050)	3,682,394.74	3,682,394.74	-	-
15	(三) 业务招待费支出	18,141.74	10,885.04	7,256.70	*
16	(四)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 (填写A105060)	*	*	-	-
17	(五) 捐赠支出 (填写A105070)	-	-	-	-
18	(六) 利息支出	-	-	-	-
19	(七) 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	-	*	-	*
20	(八) 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	-	*	-	*
21	(九) 赞助支出	-	*	-	*
22	(十) 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	-	-	-	-
23	(十一) 佣金和手续费支出 (保险企业填写A105060)	-	-	-	*
24	(十二) 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	*	*	-	*
25	其中: 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 (填写A105040)	*	*	-	*
26	(十三) 跨期扣除项目	-	-	-	-
27	(十四) 与取得收入无关的支出	-	*	-	*
28	(十五) 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	*	*	-	*
29	(十六) 党组织工作经费	-	-	-	-
30	(十七) 其他	-	-	-	-
31	三、资产类调整项目 (32+33+34+35)	*	*	-	-
32	(一) 资产折旧、摊销 (填写A105080)	113,117.40	113,117.40	-	-
33	(二) 资产减值准备金	-	*	-	-
34	(三) 资产损失 (填写A105090)	*	*	-	-
35	(四) 其他	-	-	-	-
36	四、特殊事项调整项目 (37+38+...+43)	*	*	-	-
37	(一) 企业重组及递延纳税事项 (填写A105100)	-	-	-	-
38	(二) 政策性搬迁 (填写A105110)	*	*	-	-
39	(三) 特殊行业准备金 (39.1+39.2+39.4+39.5+39.6+39.7)	*	*	-	-
39.1	1. 保险公司保险保障基金	-	-	-	-
39.2	2. 保险公司准备金	-	-	-	-
39.3	其中: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	-	-	-
39.4	3. 证券行业准备金	-	-	-	-
39.5	4. 期货行业准备金	-	-	-	-
39.6	5. 中小企业融资 (信用) 担保机构准备金	-	-	-	-
39.7	6. 金融企业、小额贷款公司准备金 (填写A105120)	*	*	-	-
40	(四)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额 (填写A105010)	*	-	-	-
41	(五) 合伙企业法人合伙人应分得的应纳税所得额	-	-	-	-
42	(六) 发行永续债利息支出	-	-	-	-
43	(七) 其他	*	*	-	-
44	五、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	*	*	-	-
45	六、其他	*	*	-	-
46	合计 (1+12+31+36+44+45)	*	*	7,256.70	-

A105050

职工薪酬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账载金额	实际发生额	税收规定扣除率	以前年度累计结转扣除额	税收金额	纳税调整金额	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
		1	2	3	4	5	6 (1-5)	7 (2+4-5)
1	一、工资薪金支出	3,351,113.51	3,351,113.51	*	*	3,351,113.51	-	*
2	其中：股权激励	-	-	*	*	-	-	*
3	二、职工福利费支出	34,909.39	34,909.39	14.00%	*	34,909.39	-	*
4	三、职工教育经费支出	-	-	*	-	-	-	-
5	其中：按税收规定比例扣除的职工教育经费	-	-	8.00%	-	-	-	-
6	按税收规定全额扣除的职工培训费用	-	-	100.00%	*	-	-	*
7	四、工会经费支出	-	-	2.00%	*	-	-	*
8	五、各类基本养老保险性缴款	296,371.84	296,371.84	*	*	296,371.84	-	*
9	六、住房公积金	-	-	*	*	-	-	*
10	七、补充养老保险	-	-	5.00%	*	-	-	*
11	八、补充医疗保险	-	-	5.00%	*	-	-	*
12	九、其他	-	-	*	-	-	-	*
13	合计 (1+3+4+7+8+9+10+11+12)	3,682,394.74	3,682,394.74	*	-	3,682,394.74	-	-

A10506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跨年度纳税调整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	2
1	一、本年支出	6,616.00	-
2	减：不允许扣除的支出	-	-
3	二、本年符合条件的支出(1-2)	6,616.00	-
4	三、本年计算扣除限额的基数	9,108,412.28	-
5	乘：税收规定扣除率	15%	18%
6	四、本企业计算的扣除限额(4×5)	1,366,261.84	-
7	五、本年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3>6,本行=3-6; 3≤6,本行=0)	-	-
8	加：以前年度累计结转扣除额	-	-
9	减：本年扣除的以前年度结转额[3>6,本行=0; 3≤6,本行=8或(6-3)孰小值]	-	-
10	六、按照分摊协议归集至其他关联方的金额(10≤3与6孰小值)	-	*
11	按照分摊协议从其他关联方归集至本企业的金额	-	*
12	七、本年支出纳税调整金额(3>6,本行=2+3-6+10-11; 3≤6,本行=2+10-11-9)	-	-
13	八、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7+8-9)	-	-

资产折旧、摊销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原值金额			计税基础			税收金额			纳税调整金额
		1	2	3	4	5	6	7=5-6	8	9=(2-5)	
1	二、固定资产 (2+3+4+5+6+7)	487,331.99	113,117.40	140,857.03	487,331.99	113,117.40	-	-	140,857.03	-	
2	(一) 房屋、建筑物	-	-	-	-	-	-	-	-	-	
3	(二) 飞机、火车、轮船、租船、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	9,700.00	921.48	3,836.50	9,700.00	921.48	-	-	3,836.50	-	
4	(三) 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等	441,751.42	101,944.07	122,647.04	441,751.42	101,944.07	-	-	122,647.04	-	
5	(四) 飞机、火车、轮船以外的运输工具	35,870.57	10,251.85	14,370.49	35,870.57	10,251.85	-	-	14,370.49	-	
6	(五) 电子设备	-	-	-	-	-	-	-	-	-	
7	(六) 其他	-	-	-	-	-	-	-	-	-	
8	(一) 重要行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不含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9	(二) 其他行业研究开发设备加速折旧	-	-	-	-	-	-	-	-	-	
10	(三) 特定地区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0.1+10.2)	-	-	-	-	-	-	-	-	-	
10.1	1.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0.2	2. 海南自贸港鼓励类产业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1	(四) 500万元以下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11.1+11.2)	-	-	-	-	-	-	-	-	-	
11.1	1. 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第四季度(10月-12月)购置单价500万元以下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11.2	2. 购置单价500万元以下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不含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第四季度购置)	-	-	-	-	-	-	-	-	-	
12	(五) 500万元以上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12.1+12.2+12.3+12.4)	-	-	-	-	-	-	-	-	-	
12.1	1. 最低折旧年限为3年的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12.2	2. 最低折旧年限为4、5年的设备器具50%部分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12.3	3. 最低折旧年限为10年的设备器具50%部分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12.4	4. 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第四季度(10月-12月)购置单价500万元以上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	-	-	-	-	-	-	-	-	-	
13	(六) 特定地区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1+13.2)	-	-	-	-	-	-	-	-	-	
13.1	1.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3.2	2. 海南自贸港鼓励类产业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4	(七) 技术进步、更新换代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5	(八) 常年强震动、高磨损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	-	-	-	-	-	-	
16	(九) 外购软件加速折旧	-	-	-	-	-	-	-	-	-	
17	(十) 集成电路企业生产设备加速折旧	-	-	-	-	-	-	-	-	-	
18	三、生产性生物资产 (19+20)	-	-	-	-	-	-	-	-	-	
19	(一) 林木类	-	-	-	-	-	-	-	-	-	
20	(二) 畜类	-	-	-	-	-	-	-	-	-	
21	四、无形资产 (22+23+24+25+26+27+28+29)	-	-	-	-	-	-	-	-	-	
22	(一) 专利权	-	-	-	-	-	-	-	-	-	
23	(二) 商标权	-	-	-	-	-	-	-	-	-	
24	(三) 著作权	-	-	-	-	-	-	-	-	-	
25	(四)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	
26	(五) 非专利技术	-	-	-	-	-	-	-	-	-	
27	(六) 特许权使用费	-	-	-	-	-	-	-	-	-	
28	(七) 软件	-	-	-	-	-	-	-	-	-	
29	(八) 其他	-	-	-	-	-	-	-	-	-	
30	(一) 企业外购软件加速摊销	-	-	-	-	-	-	-	-	-	
31	(二) 特定地区企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31.1+31.2)	-	-	-	-	-	-	-	-	-	
31.1	1.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	-	-	-	-	-	-	-	-	
31.2	2. 海南自贸港鼓励类产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	-	-	-	-	-	-	-	-	
32	(三) 特定地区企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32.1+32.2)	-	-	-	-	-	-	-	-	-	
32.1	1.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	-	-	-	-	-	-	-	-	
32.2	2. 海南自贸港鼓励类产业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	-	-	-	-	-	-	-	-	
33	四、长期待摊费用 (34+35+36+37+38)	1,454,518.49	-	9,487.81	1,454,518.49	-	-	-	9,487.81	-	
34	(一) 已足额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	-	-	-	-	-	-	-	-	-	
35	(二) 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	-	-	-	-	-	-	-	-	-	
36	(三) 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	-	-	-	-	-	-	-	-	-	
37	(四) 其他	-	-	-	-	-	-	-	-	-	
38	(五) 其他	1,454,518.49	-	9,487.81	1,454,518.49	-	-	-	9,487.81	-	
39	五、油气资产投资	-	-	-	-	-	-	-	-	-	
40	六、油气资产投资	-	-	-	-	-	-	-	-	-	
41	合计 (1+18+21+33+39+40)	1,941,850.48	113,117.40	150,344.84	1,941,850.48	113,117.40	-	-	150,344.84	-	

A106000

企业所得税弥补亏损明细表

行次	项目	年度	当年境内所得额	分立转出的亏损额	合并、分立转入的亏损额				弥补亏损企业类型	当年亏损额	当年待弥补的亏损额	本年度实际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额		可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亏损额
					可弥补年限5年	可弥补年限8年	可弥补年限10年	使用境内所得弥补				使用境外所得弥补		
1	前十年度	2013年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前十年度	2013年	-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2	前九年度	2014年	-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3	前八年度	2015年	-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4	前七年度	2016年	-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5	前六年度	2017年	-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6	前五年度	2018年	181.25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7	前四年度	2019年	32,085.60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8	前三年度	2020年	133,305.23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9	前二年度	2021年	365,108.91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10	前一年度	2022年	749,701.33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11	本年度	2023年	364,336.80	-	-	-	-	100-一般企业	-	-	-	-	-	
12	可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亏损额合计													

减免所得税优惠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金 额
1	一、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	72,867.36
2	二、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1）	-
3	三、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新设立的高新技术企业在区内取得的所得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1）	-
4	四、受灾地区农村信用社免征企业所得税	*
5	五、动漫企业自主开发、生产动漫产品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	-
6	六、线宽小于0.8微米（含）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7	七、线宽小于0.25微米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8	八、投资额超过80亿元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9	九、线宽小于0.25微米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0	十、投资额超过80亿元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1	十一、新办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2	十二、国家规划布局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可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3	十三、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4	十四、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可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5	十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6	十六、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关键专用材料生产企业、集成电路专用设备生产企业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17	十七、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免征企业所得税	-
18	十八、符合条件的生产和装配伤残人员专门用品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	-
19	十九、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服务外包类）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0	二十、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服务贸易类）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1	二十一、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	-
22	二十二、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	-
23	二十三、新疆喀什、霍尔果斯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定期免征企业所得税	-
24	二十四、广东横琴、福建平潭、深圳前海、广东南沙等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4.1+24.2+24.3+24.4）	-
24.1	（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4.2	（二）平潭综合实验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4.3	（三）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4.4	（四）南沙先行启动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5	二十五、北京冬奥组委、北京冬奥会测试赛赛事组委会免征企业所得税	-
26	二十六、线宽小于130纳米（含）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原政策，填写A107042）	-
27	二十七、线宽小于65纳米（含）或投资额超过150亿元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原政策，填写A107042）	-
28	二十八、其他（28.1+28.2+28.3+28.4+28.5+28.6）	-
28.1	（一）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8.2	（二）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的重点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8.3	（三）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8.4	（四）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和软件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政策（28.4.1+...+28.4.10）	-
28.4.1	1.线宽小于28纳米（含）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2	2.线宽小于65纳米（含）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3	3.线宽小于130纳米（含）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4	4.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5	5.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6	6.集成电路装备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7	7.集成电路材料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8	8.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9	9.软件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4.10	10.重点软件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写A107042）	-
28.5	（五）其他1	-
28.6	（六）其他2	-
29	二十九、减：项目所得额按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叠加享受减免税优惠	-
30	三十、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企业限额减征企业所得税（30.1+30.2）	-
30.1	（一）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扣减企业所得税	-
30.2	（二）企业招用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就业扣减企业所得税	-
31	三十一、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企业限额减征企业所得税	-
32	三十二、符合条件的公司型创投企业按照企业年末个人股东持股比例减免企业所得税（个人股东持股比例 %）	-
33	合计（1+2+...+28-29+30+31+32+33）	72,867.3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AW9N80T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启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郭迪

成立日期 2024年02月02日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2008号嘉宝田花园鸿图阁16A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2日





税务师事务所 行政登记证书

(副本)

机构名称 深圳市居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91440300MADAW9N80T

法定代表人 郭迪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2008号嘉宝田花园鸿图阁16A

业务范围 价格鉴证评估；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财务咨询；薪酬管理服务；票据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认证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

登记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登记时间 2024年2月27日



国家税务总局监制

2024 年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465301B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业务报告



所属期: 2024年01月01日 - 2024年12月31日

防伪编号: 44034505A 20252459

报告书

REPORT

中国·深圳
SHENZHEN CHINA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465301B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业务报告



所属期：2024年01月01日 - 2024年12月31日

防伪编号：44034505A 20252459



【报告生成日期】： 2025-05-27

【审核人员】： 许冰,郭迪

机构名称： 深圳市启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55-28509736

电子邮箱： 872641237@qq.com

通信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2008号
嘉宝田花园鸿图阁16A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税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876901，0755-83878940

防伪查询网址（推荐使用谷歌浏览器）：

<https://etax.shenzhen.chinatax.gov.cn/BsfwtWeb/apps/views/ssbg/fw-cx/fw-cx.html>



深圳市启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 91440300319465301B

主管税务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报告

目 录

项 目 内 容	页 次
报告正文	1-3
鉴证事项说明	4-12
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	13-23
营业执照、行政登记证复印件	24-25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2008号嘉宝田花园鸿图阁16A
电话: 0755-28509736

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报告

深圳市华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单位税款所属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的企业所得税的纳税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鉴证报告。

贵单位的责任是，及时提供与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事项有关的会计资料和纳税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确保贵单位填报的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税收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并如实纳税申报。

我们的责任是，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和有关政策、规定，按照《涉税专业服务监管办法(试行)》、《涉税专业服务基本准则(试行)》和《涉税专业服务职业道德守则(试行)》、《涉税鉴证业务指引(试行)》、《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鉴证业务规则(试行)》等行业规范要求，对贵单位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实施审核，并发表鉴证意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考虑了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审核材料的证据资格和证明能力，对贵单位提供的会计资料及纳税资料等实施了审核、验证、计算和职业推断等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鉴证结果报告如下：

经对贵单位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事项进行审核，我们认为，本报告后附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其他税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填报，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的所得税纳税申报情况。部分数据摘录如下：（见下页）

序号	项 目	金 额
1	利润总额：	-187,132.68
2	其中：营业收入	3,737,530.43
3	营业成本	2,610,693.14
4	减：境外所得	
5	加：纳税调整增加额	400,089.54
6	减：纳税调整减少额	
7	减：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	
8	加：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	
9	纳税调整后所得	212,956.86
10	减：所得减免	
11	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12	减：抵扣应纳税所得额	
13	应纳税所得额	212,956.86
14	适用税率：	25%
15	应纳税所得税额	53,239.22
16	减免所得税额	42,591.37
17	抵免所得税额	
18	应纳税额	10,647.85
19	加：境外所得应纳税所得税额	
20	减：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	
21	实际应纳所得税额	10,647.85
22	减：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	10,643.37
23	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	4.48
24	其中：总机构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	
25	财政集中分配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	
26	总机构主体生产经营部门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	

具体纳税调整项目及说明详见《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事项说明》

附件一：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事项说明

附件二：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含表单在内套表】

本报告仅供贵单位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时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税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税务师无关。

深圳市启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税务师：



中国注册税务师：



中国·深圳

2025年05月27日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事项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成立日期：2014年11月5日
2.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新洲路与红荔交汇处华茂欣园银杏阁12E
3. 法定代表人：林华武
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管道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装饰工程；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6. 税务登记情况：
主管税务机关：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319465301B
7. 会计机构负责人：
8. 联系电话：
9. 是否设置分支机构：否

二、企业基本的税收政策

（一）主要税（费）项目及税（费）率

税（费）项目	计税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的销售额	适用税率
消费税	按销售额	不适用
	按销售数量（或按每吨或升XX元的定额税计缴）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按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或营业额	不适用
堤围费	按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或营业额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主要的税收优惠情况

优惠项目名称	减免性质代码	政策名称	条款/备注

三、企业主要的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附录的会计科目。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的规定核算。

6. 短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核算。

7. 坏账/金融资产减值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核算。

8. 存货核算方法：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规定核算。

(2) 存货以零售价格，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单位盘点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5) 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期末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按类别计量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9.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资产减值》的规定核算。

10.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的规定核算。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原值的5%）确定折旧率并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10	9.50%
运输设备	4	23.75%
办公设备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处理。

11. 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规定核算。

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处理。

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1)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采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于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当期的损益的办法。

(2)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13.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核算。

14. 债务重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规定核算。

15. 非货币性交易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规定核算。

16. 收入确认原则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核算。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核算。

四、 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项目注释说明

(一) 利润总额的审核

贵单位账载的会计利润总额-187,132.68元。本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企业提供的财务报表的会计利润总额-187,132.68元，审核暂未发现贵单位会计利润存在调整的事项，具体调整项目和金额如下表所列：

申报表项目	账载金额	调整数	调整后金额	附注索引
加：营业收入	3,737,530.43	-	3,737,530.43	1
减：营业成本	2,610,693.14	-	2,610,693.14	2
减：税金及附加	11,796.96	-	11,796.96	3
减：销售费用	6,616.00	-	6,616.00	4
减：管理费用	898,700.61	-	898,700.61	5
减：研发费用	-	-	-	6
减：财务费用	1,897.63	-	1,897.63	7
加：其他收益	-	-	-	8
加：投资收益	-	-	-	9
加：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11
加：信用减值损失	-	-	-	12
加：资产减值损失	-	-	-	13
加：资产处置收益	-	-	-	14
加：营业外收入	5,041.23	-	5,041.23	15
减：营业外支出	400,000.00	-	400,000.00	16
利润总额	-187132.68	-	-187132.68	*

1. 营业收入的审核

1.1. 主营业务收入的审核

(1) 主营业务收入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账面确认主营业务收入3,737,530.43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经审核确认主营业务收入3,737,530.43元。

(2) 审核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主营业务收入未有调整。

1.2. 其他业务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其他业务收入未有调整。

2. 营业成本的审核

2.1. 主营业务成本的审核

(1) 主营业务成本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账面确认主营业务成本2,610,693.14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经审核确认主营业务成本2,610,693.14元。

(2) 审核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主营业务成本未有调整。

2.2. 其他营业成本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其他营业成本未有调整。

3. 税金及附加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税金及附加未有调整。

4. 销售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销售费用未有调整。

5. 管理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管理费用未有调整。

6. 研发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研发费用未有调整。

7. 财务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财务费用未有调整。

8. 其他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其他收益未有调整。

9. 投资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投资收益未有调整。

10. 净敞口套期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净敞口套期收益未有调整。

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未有调整。

12. 信用减值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信用减值损失未有调整。

13. 资产减值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资产减值损失未有调整。

14. 资产处置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资产处置收益未有调整。

15. 营业外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营业外收入未有调整。

16. 营业外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依照财务会计的相关规定，营业外支出未有调整。

(二) 纳税调整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账面利润总额为-187,132.68元，经上述审核确认利润总额为-187,132.68元。根据税收法规规定的标准审核，核实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额为0.00元，纳税调整增加额400,089.54元，纳税调整减少额0.00元，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额为0.00元，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0.00元，纳税调整后所得额212,956.86元。纳税调整事项如下：

1. 本年境外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所得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所得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额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2. 本年纳税调整增加、减少额的审核

2.1. 收入类调整项目的审核

(1) 视同销售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视同销售行为。

(2) 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的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没有发生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的纳税调整事项。

(3) 投资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投资收益的纳税调整事项。

(4)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的纳税调整事项。

(5) 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调整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的纳税调整事项。

(6)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的纳税调整事项。

(7) 不征税收入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不征税收入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8) 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的纳税调整事项。

(9) 其他的审核

其他收入项目审核未发生存在会计与税收差异。

2.2. 扣除类调整项目的审核

(1) 视同销售成本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视同销售成本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2) 职工薪酬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涉及职工薪酬项目调整事项账载合计金额3,437,182.01元，经税法确认金额为3,437,182.01元。贵单位自报调整金额为0.00元，经审核调整金额为0.00元。

1.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工资账载金额3,009,541.94元，按税收规定允许扣除工资薪金的税收金额3,009,541.94元。贵单位经审核纳税调整增加0.00元。

2.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可税前扣除的工资薪金总额3,009,541.94元，按14%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职工福利支出限额为421,335.87元。账面计提职工福利费0.00元，账载职工福利费支出金额73,062.28元，职工福利费年初贷方余额0.00元(区分会计口径和税收口径结余)，按照税收规定允许扣除职工福利费的税收金额73,062.28元，贵单位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0.00元。

3.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税前实际列支职工教育经费支出0.00元，其中不允许扣除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0.00元；按税收法规规定允许税前扣除职工教育经费支出0.00元，贵单位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0.00元；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0.00元。

4.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经审核确认的工资薪金总额3,009,541.94元，按2%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工会经费支出限额为60,190.84元。贵单位本年度按照有关规定拨缴并索取专用凭证的工会经费金额为0.00元，按照税收规定允许税前扣除的税收金额0.00元，贵单位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0.00元。

(3) 业务招待费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账载金额0.00元，按实际发生的业务招待费支出60%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限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销售(营业)收入3,737,530.43元，按销售(营业)收入5%的比例计算可税前扣除的业务招待费限额为18,687.65元，取其低者为允许税前扣除的税收金额0.00元，贵单位自报纳税调整增加0.00元，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0.00元。

(4)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税前实际列支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6,616.00元，其中不允许扣除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0.00元；按税收法规规定允许税前扣除限额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560,629.56元，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0.00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不存在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的纳税调整。

(5) 捐赠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捐赠支出纳税调整事项。

(6) 利息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非金融企业借款利息支出。

(7) 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账载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合计金额为400,000.00元，贵单位自报纳税调整增加0.00元，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400,000.00元。

(8) 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账载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的合计金额为89.54元，贵单位自报纳税调整增加0.00元，纳税调整增加经审核确认为89.54元。

(9) 赞助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赞助支出。

(10) 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纳税调整事项。

(11) 佣金和手续费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佣金和手续费支出纳税调整事项。

(12) 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的纳税调整事项。

(13) 跨期扣除项目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跨期扣除项目的调整事项。

(14) 与取得收入无关的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与取得收入无关的支出。

(15) 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的纳税调整。

(16) 党组织工作经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党组织工作经费支出。

(17) 其他的审核

其他扣除项目审核未发现存在会计与税收差异。

2.3. 资产类调整项目的审核

(1) 资产折旧、摊销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根据税收法规可税前扣除的资产折旧、摊销金额账载金额为150,361.62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0.00元，计入期间费用150,361.62元，计入生产、制造、开发等归集性科目0.00元，计入其他项目0.00元），经审核税法确认金额150,361.62元。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在资产折旧、摊销的调整事项。

1. 关于固定资产折旧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折旧的固定资产计税原值828,300.92元（其中：房屋、建筑物（含投资性房地产）0.00元，飞机、火车、轮船、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9,700.00元，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等0.00元，与飞机、火车、轮船以外的运输工具778,361.42元，电子设备40,239.50元，其他0.00元），本年共折旧150,361.62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固定资产折旧150,361.62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2. 关于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折旧的生产性生物资产计税原值0.00元（其中：林木类0.00元，畜类0.00元），本年共折旧0.00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0.00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3. 关于无形资产摊销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摊销的无形资产计税原值0.00元（其中：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0.00元，土地使用权0.00元，非专利技术0.00元，特许权使用费0.00元，软件0.00元，其他无形资产0.00元），本年共摊销0.00元，根据《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之规定，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无形资产摊销0.00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4. 关于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计税原值0.00元（其中：已足额提取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0.00元，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0.00元，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0.00元，开办费0.00元，其他长期待摊费用0.00元），本年共摊销0.00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长期待摊费用摊销0.00元。纳税调整经审核确认增加0.00元。

5. 关于油气勘探投资、油气开发投资支出摊销调整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进行摊销的油气勘探投资计税原值0.00元，油气开发投资计税原值0.00元，本年共摊销0.00元，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油气勘探投资、油气开发投资支出摊销共0.00元。

(2) 资产减值准备金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资产减值准备金的纳税调整。

(3) 资产损失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资产损失的调整事项。

(4) 其他的审核

其他资产项目审核未发现存在会计与税收差异。

2.4. 特殊事项调整项目的审核

(1) 企业重组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企业重组的纳税调整事项。

(2) 政策性搬迁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政策性搬迁的纳税调整事项。

(3) 特殊行业准备金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特殊行业准备金的纳税调整事项。

(4)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事项。

(5) 有限合伙企业法人合伙方应分得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有限合伙企业法人合伙方应纳税所得额调整事项。

(6) 其他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其他特殊调整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2.5. 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事项的纳税调整事项。

2.6. 其他项目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其他纳税调整项目的纳税调整事项。

3. 本年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合计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合计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事项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4. 本年境外应税所得抵减境内亏损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应税所得弥补境内亏损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三) 应纳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经上述审核确认纳税调整后所得额为212,956.86元。根据税收法规规定的标准审核，核实本纳税年度所得额减免为0.00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额为0.00元，抵扣应纳税所得额为0.00元，确认应纳税所得额为212,956.86元。应纳税所得额调整事项如下：

1. 所得额减免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所得额减免金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所得额减免金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所得额减免事项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所得额减免事项。

2.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3.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抵扣应纳税所得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抵扣应纳税所得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抵扣应纳税所得额无需进行应税所得额调整。

(四) 应纳税额的审核

经上述审核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应纳税额为53,239.22元，经对下列项目进行审查，确认减免所得税额为42,591.37元、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境外所得应纳税额为0.00元、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为10,643.37元，核实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4.48元。

(1) 减免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减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减免所得税额为42,591.37元，本纳税年度应调整增加减免所得税额42,591.37元。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减免所得税额情况：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金额为42,591.37元。

(2) 抵免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抵免所得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3) 境外所得应纳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所得应纳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所得应纳税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应纳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4) 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为0.00元，本纳税年度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5) 本年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为10,643.37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为10,643.37元，本纳税年度累计实际已预缴的所得税额无需进行应纳税额调整。

(6) 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的审核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自申报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10,643.37元，按税法规定确认的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4.48元，本纳税年度应调整增加应补（退）的所得税额10,647.85元。

贵单位本年应补（退）的所得税额为4.48元。

五、其他事项说明

(一) 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内部控制及其有效性的审核说明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仅限于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内部控制情况如下：

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 内部控制制度项目名称	内部控制 制度是否 已建立	内部控制 制度是否 适用	符合性测试是否发现没 有得到有效执行的情况	导致企业所得税的纳税 申报产生重大错报风险 的评估
	是/否	是/否	是/否	高/低
会计核算制度	■/□	■/□	□/■	□/■
成本核算制度	■/□	■/□	□/■	□/■
财务管理制度	■/□	■/□	□/■	□/■
现金管理制度	■/□	■/□	□/■	□/■
支票管理制度	■/□	■/□	□/■	□/■
费用开支标准及审批制度	■/□	■/□	□/■	□/■
发票管理制度	■/□	■/□	□/■	□/■
产品销售及劳务提供制度	■/□	■/□	□/■	□/■
存货采购、收发、保管制度	■/□	■/□	□/■	□/■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	■/□	□/■	□/■

内部审计制度	■/□	■/□	□/■	□/■
其他与企业所得税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	■/□	□/■	□/■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企业所得税采用查账征收的模式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收入、扣除项目金额的确认很大程度依赖于贵单位内部控制相关的会计系统的合理性、有效性，我们充分关注了贵单位与企业所得税相关的会计核算系统以及其他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重点审核贵单位与收入、扣除项目等相关交易事项的会计和税务确认、计量与核算。

(二) 关联方及其交易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所包括的关联关系、关联交易按账载金额填列,对关联交易可能涉及的收入和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异未进行调整。

(三) 重大经营事项

贵单位本纳税年度未发生股权投资、合并、分立、改组改制、债务重组、重大非货币交易、股权(产权)转让等重大经营情况的涉税问题。

(四) 资产损失事项专项报告

报损项目	事务所名称	报告文号

(五) 其他需说明事项

贵单位上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事项经鉴证。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填报表单

表单编号	表单名称	是否填报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	√
A1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
A101010	一般企业收入明细表	√
A101020	金融企业收入明细表	□
A102010	一般企业成本支出明细表	√
A102020	金融企业支出明细表	□
A103000	事业单位、民间非营利组织收入、支出明细表	□
A104000	期间费用明细表	√
A105000	纳税调整项目明细表	√
A105010	视同销售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20	未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30	投资收益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40	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50	职工薪酬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6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等跨年度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70	捐赠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80	资产折旧、摊销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090	资产损失税前扣除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100	企业重组及递延纳税事项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110	政策性搬迁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5120	贷款损失准备金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
A106000	企业所得税弥补亏损明细表	√
A107011	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优惠明细表	□
A10701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	□
A107020	所得减免优惠明细表	□
A107030	抵扣应纳税所得额明细表	□
A107041	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情况及明细表	□
A107042	软件、集成电路企业优惠情况及明细表	□
A107050	税额抵免优惠明细表	□
A108000	境外所得税收抵免明细表	□
A108010	境外所得纳税调整后所得明细表	□
A108020	境外分支机构弥补亏损明细表	□
A108030	跨年度结转抵免境外所得税明细表	□
A109000	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年度分摊企业所得税明细表	□
A109010	企业所得税汇总纳税分支机构所得税分配表	□

说明：企业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需要填表的表单。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

基本经营情况 (必填项目)					
101纳税申报企业类型 (填写代码)	100	102分支机构就地纳税比例 (%)			
103资产总额 (填写平均值, 单位: 万元)	811.30	104从业人数 (填写平均值, 单位: 人)		40	
105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填写代码)	公共建筑装饰和装修	106从事国家限制或禁止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7适用会计准则或会计制度 (填写代码)	200	108采用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9小型微利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0上市公司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境内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有关涉税事项情况 (存在或者发生下列事项时必须填)					
201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2存在境外关联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3境外所得信息	203-1选择采用的境外所得抵免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分国 (地区) 不分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国 (地区) 不分项			
	203-2新增境外直接投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产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业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技术产业)			
204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的法人合伙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5创业投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6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类型 (填写代码)		207非营利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08软件、集成电路企业类型 (填写代码)		209集成电路生产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30纳米 <input type="checkbox"/> 65纳米 <input type="checkbox"/> 28纳米	
210科技型中小企业	210-1年 (申报所属期年度) 入库编号1		210-2入库时间1		
	210-3年 (所属期下一年度) 入库编号2		210-4入库时间2		
211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所属期年度有效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11-1证书编号1		211-2发证时间1		
	211-3证书编号2		211-4发证时间2		
212重组事项税务处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性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性	213重组交易类型 (填写代码)			
214重组当事方类型 (填写代码)		215政策性搬迁开始时间		年 月	
216发生政策性搬迁且停止生产经营无所得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17政策性搬迁损失分期扣除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18发生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递延纳税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19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转让所得递延纳税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0发生技术成果投资入股递延纳税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1技术成果投资入股递延纳税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2发生资产 (股权) 划转特殊性税务处理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3债务重组所得递延纳税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24研发支出辅助账样式		<input type="checkbox"/> 2015版 <input type="checkbox"/> 2021版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设计			
主要股东及分红情况 (必填项目)					
股东名称	证件种类	证件号码	投资比例 (%)	当年 (决议日) 分配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金额	国籍 (注册地址)
林华武	身份证	440582*****410	20.00%	-	中国
林进勇	身份证	440582*****336	80.00%	-	中国
				-	
				-	
				-	
				-	
				-	
				-	
				-	
其余股东合计	×	×		-	×

A1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主表

税款所属期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319465301B

行次	类别	项 目	申报金额	审核金额
1	利润总 额计算	一、营业收入(填写A101010/101020/103000)	3,737,530.43	3,737,530.43
2		减：营业成本(填写A102010/102020/103000)	2,610,693.14	2,610,693.14
3		减：税金及附加	11,796.96	11,796.96
4		减：销售费用(填写A104000)	6,616.00	6,616.00
5		减：管理费用(填写A104000)	898,700.61	898,700.61
6		减：研发费用(填写A104000)	-	-
7		减：财务费用(填写A104000)	1,897.63	1,897.63
8		加：其他收益	-	-
9		加：投资收益	-	-
10		加：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2		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13		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14		加：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7,826.09	207,826.09
16	加：营业外收入(填写A101010/101020/103000)	5,041.23	5,041.23	
17	减：营业外支出(填写A102010/102020/103000)	400,000.00	400,000.00	
18	三、利润总额(15+16-17)	-187,132.68	-187,132.68	
19	应纳税 所得额 计算	减：境外所得(填写A108010)	-	-
20		加：纳税调整增加额(填写A105000)	-	400,089.54
21		减：纳税调整减少额(填写A105000)	-	-
22		减：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22.1+22.2+...)	-	-
23		加：境外应税所得抵减境内亏损(填写A108000)	-	-
24		四、纳税调整后所得(18-19+20-21-22+23)	-187,132.68	212,956.86
25		减：所得减免(填写A107020)	-	-
26		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填写A106000)	-	-
27		减：抵扣应纳税所得额(填写A107030)	-	-
28		五、应纳税所得额(24-25-26-27)	-	212,956.86
29		税率(25%)	25%	25%
30	应纳税 额计算	六、应纳税所得税额(28×29)	-	53,239.22
31		减：减免所得税额(31.1+31.2+...)	-	42,591.37
31.1		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	-	42,591.37
32		减：抵免所得税额(填写A107050)	-	-
33		七、应纳税额(30-31-32)	-	10,647.85
34		加：境外所得应纳税所得税额(填写A108000)	-	-
35		减：境外所得抵免所得税额(填写A108000)	-	-
36		八、实际应纳税所得税额(33+34-35)	-	10,647.85
37		减：本年累计预缴所得税额	10,643.37	10,643.37
38		九、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36-37)	-10643.37	4.48
39		其中：总机构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	-
40		财政集中分配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	-
41		总机构主体生产经营部门分摊本年应补(退)所得税额(填写A109000)	-	-
42	实际应补 (退)税 额计算	减：民族自治地区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免征 □减征：减征幅度 %)	-	-
43		减：稽查查补(退)所得税额	-	-
44		减：特别纳税调整补(退)所得税额	-	-
45		十、本年实际应补(退)所得税额(38-42-43-44)	-	4.48

A101010

一般企业收入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金 额
1	一、营业收入 (2+9)	3,737,530.43
2	(一) 主营业务收入 (3+5+6+7+8)	3,737,530.43
3	1. 销售商品收入	-
4	其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入	-
5	2. 提供劳务收入	-
6	3. 建造合同收入	3,737,530.43
7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8	5. 其他	-
9	(二) 其他业务收入 (10+12+13+14+15)	-
10	1. 销售材料收入	-
11	其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入	-
12	2.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
13	3. 出租无形资产收入	-
14	4. 出租包装物和商品收入	-
15	5. 其他	-
16	二、营业外收入 (17+18+19+20+21+22+23+24+25+26)	5,041.23
17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8	(二)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19	(三) 债务重组利得	-
20	(四) 政府补助利得	5,040.96
21	(五) 盘盈利得	-
22	(六) 捐赠利得	-
23	(七) 罚没利得	-
24	(八) 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	-
25	(九) 汇兑收益	-
26	(十) 其他	0.27

A102010

一般企业成本支出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金 额
1	一、营业成本 (2+9)	2,610,693.14
2	(一) 主营业务成本 (3+5+6+7+8)	2,610,693.14
3	1. 销售商品成本	-
4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成本	-
5	2. 提供劳务成本	-
6	3. 建造合同成本	2,610,693.14
7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成本	-
8	5. 其他	-
9	(二) 其他业务成本 (10+12+13+14+15)	-
10	1. 销售材料成本	-
11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成本	-
12	2. 出租固定资产成本	-
13	3. 出租无形资产成本	-
14	4. 包装物出租成本	-
15	5. 其他	-
16	二、营业外支出 (17+18+19+20+21+22+23+24+25+26)	400,000.00
17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8	(二)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19	(三) 债务重组损失	-
20	(四) 非常损失	-
21	(五) 捐赠支出	-
22	(六) 赞助支出	-
23	(七) 罚没支出	400,000.00
24	(八) 坏账损失	-
25	(九) 无法收回的债券股权投资损失	-
26	(十) 其他	-

A104000

期间费用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销售费用	其中：境外 支付	管理费用	其中：境外 支付	财务费用	其中：境外 支付
		1	2	3	4	5	6
1	一、职工薪酬	-	*	427,640.07	*	*	*
2	二、劳务费	-	-	-	-	*	*
3	三、咨询顾问费	-	-	14,700.00	-	*	*
4	四、业务招待费	-	*	-	*	*	*
5	五、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6,616.00	*	-	*	*	*
6	六、佣金和手续费	-	-	-	-	-	-
7	七、资产折旧摊销费	-	*	150,361.62	*	*	*
8	八、财产损耗、盘亏及毁损损失	-	*	-	*	*	*
9	九、办公费	-	*	57,767.17	*	*	*
10	十、董事会费	-	*	-	*	*	*
11	十一、租赁费	-	-	17,376.72	-	*	*
12	十二、诉讼费	-	*	-	*	*	*
13	十三、差旅费	-	*	193,371.22	*	*	*
14	十四、保险费	-	*	15,974.58	*	*	*
15	十五、运输、仓储费	-	-	-	-	*	*
16	十六、修理费	-	-	8,010.00	-	*	*
17	十七、包装费	-	*	-	*	*	*
18	十八、技术转让费	-	-	-	-	*	*
19	十九、研究费用	-	-	-	-	*	*
20	二十、各项税费	-	*	13,499.23	*	*	*
21	二十一、利息收支	*	*	*	*	-104.87	-
22	二十二、汇兑差额	*	*	*	*	-	-
23	二十三、现金折扣	*	*	*	*	-	*
24	二十四、党组织工作经费	*	*	-	*	*	*
25	二十五、其他	-	-	-	-	2,002.50	-
26	合计(1+2+3+...+25)	6,616.00	-	898,700.61	-	1,897.63	-

A105000

纳税调整项目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账载金额	税收金额	调增金额	调减金额
		1	2	3	4
1	一、收入类调整项目(2+3+...+8+10+11)	*	*	-	-
2	(一) 视同销售收入(填写A105010)	*	-	-	*
3	(二) 未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的收入(填写A105020)	-	-	-	-
4	(三) 投资收益(填写A105030)	-	-	-	-
5	(四)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初始投资成本调整确认收益	*	*	*	-
6	(五) 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投资调整	*	*	-	*
7	(六)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	-	*	-	-
8	(七) 不征税收入	*	*	-	-
9	其中: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填写A105040)	*	*	-	-
10	(八) 销售折扣、折让和退回	-	-	-	-
11	(九) 其他	-	-	-	-
12	二、扣除类调整项目(13+14+...+24+26+27+28+29+30)	*	*	400,089.54	-
13	(一) 视同销售成本(填写A105010)	*	-	*	-
14	(二) 职工薪酬(填写A105050)	3,437,182.01	3,437,182.01	-	-
15	(三) 业务招待费支出	-	-	-	*
16	(四)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填写A105060)	*	*	-	-
17	(五) 捐赠支出(填写A105070)	-	-	-	-
18	(六) 利息支出	-	-	-	-
19	(七) 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	400,000.00	*	400,000.00	*
20	(八) 税收滞纳金、加收利息	89.54	*	89.54	*
21	(九) 赞助支出	-	*	-	*
22	(十) 与未实现融资收益相关在当期确认的财务费用	-	-	-	-
23	(十一) 佣金和手续费支出(保险企业填写A105060)	-	-	-	*
24	(十二) 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	*	*	-	*
25	其中: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填写A105040)	*	*	-	*
26	(十三) 跨期扣除项目	-	-	-	-
27	(十四) 与取得收入无关的支出	-	*	-	*
28	(十五) 境外所得分摊的共同支出	*	*	-	*
29	(十六) 党组织工作经费	-	-	-	-
30	(十七) 其他	-	-	-	-
31	三、资产类调整项目(32+33+34+35)	*	*	-	-
32	(一) 资产折旧、摊销(填写A105080)	150,361.62	150,361.62	-	-
33	(二) 资产减值准备金	-	*	-	-
34	(三) 资产损失(填写A105090)	*	*	-	-
35	(四) 其他	-	-	-	-
36	四、特殊事项调整项目(37+38+...+43)	*	*	-	-
37	(一) 企业重组及递延纳税事项(填写A105100)	-	-	-	-
38	(二) 政策性搬迁(填写A105110)	*	*	-	-
39	(三) 特殊行业准备金(39.1+39.2+39.4+39.5+39.6+39.7)	*	*	-	-
39.1	1. 保险公司保险保障基金	-	-	-	-
39.2	2. 保险公司准备金	-	-	-	-
39.3	其中: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	-	-	-
39.4	3. 证券行业准备金	-	-	-	-
39.5	4. 期货行业准备金	-	-	-	-
39.6	5. 中小企业融资(信用)担保机构准备金	-	-	-	-
39.7	6. 金融企业、小额贷款公司准备金(填写A105120)	*	*	-	-
40	(四)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业务计算的纳税调整额(填写A105010)	*	-	-	-
41	(五) 合伙企业法人合伙人应分得的应纳税所得额	-	-	-	-
42	(六) 发行永续债利息支出	-	-	-	-
43	(七) 其他	*	*	-	-
44	五、特别纳税调整应税所得	*	*	-	-
45	六、其他	*	*	-	-
46	合计(1+12+31+36+44+45)	*	*	400,089.54	-

A105050

职工薪酬支出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账载金额	实际发生额	税收规定扣除率	以前年度累计结转扣除额	税收金额	纳税调整金额	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
1	一、工资薪金支出	3,009,541.94	3,009,541.94	*	*	3,009,541.94	-	*
2	其中：股权激励	-	-	*	*	-	-	*
3	二、职工福利费支出	73,062.28	73,062.28	14.00%	*	73,062.28	-	*
4	三、职工教育经费支出	-	-	*	-	-	-	-
5	其中：按税收规定比例扣除的职工教育经费	-	-	8.00%	-	-	-	-
6	按税收规定全额扣除的职工培训费用	-	-	100.00%	*	-	-	*
7	四、工会经费支出	-	-	2.00%	*	-	-	*
8	五、各类基本养老保险性缴款	354,577.79	354,577.79	*	*	354,577.79	-	*
9	六、住房公积金	-	-	*	*	-	-	*
10	七、补充养老保险	-	-	5.00%	*	-	-	*
11	八、补充医疗保险	-	-	5.00%	*	-	-	*
12	九、其他	-	-	*	-	-	-	*
13	合计 (1+3+4+7+8+9+10+11+12)	3,437,182.01	3,437,182.01	*	-	3,437,182.01	-	-

A10506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跨年度纳税调整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保险企业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	2	
1	一、本年支出	6,616.00	-	-
2	减：不允许扣除的支出	-	-	-
3	二、本年符合条件的支出（1-2）	6,616.00	-	-
4	三、本年计算扣除限额的基数	3,737,530.43	-	-
5	乘：税收规定扣除率	15%	18%	-
6	四、本企业计算的扣除限额（4×5）	560,629.56	-	-
7	五、本年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3>6，本行=3-6；3≤6，本行=0）	-	-	-
8	加：以前年度累计结转扣除额	-	-	-
9	减：本年扣除的以前年度结转额[3>6，本行=0；3≤6，本行=8或（6-3）孰小值]	-	-	-
10	六、按照分摊协议归集至其他关联方的金额（10≤3与6孰小值）	-	-	*
11	按照分摊协议从其他关联方归集至本企业的金额	-	-	*
12	七、本年支出纳税调整金额（3>6，本行=2+3-6+10-11；3≤6，本行=2+10-11-9）	-	-	-
13	八、累计结转以后年度扣除额（7+8-9）	-	-	-

A1105080

资产折旧、摊销及纳税调整明细表

行次	项 目	账载金额						税收金额					
		资产原值	本年折旧、摊销额	累计折旧、摊销额	资产计税基础	税收折旧、摊销额	享受加速折旧政策的资产按税收一般规定计算的折旧、摊销额	加速折旧、摊销统计额	累计折旧、摊销额	纳税调整金额			
		1	2	3	4	5	6	7=5-6	8	9(2-5)			
1	一、固定资产 (2+3+4+5+6+7)	828,300.92	150,361.62	291,218.65	828,300.92	150,361.62	*	*	291,218.65	-			
2	(一) 房屋、建筑物	-	-	-	-	-	*	*	-	-			
3	(二) 飞机、火车、轮船、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	9,700.00	921.48	4,760.98	9,700.00	921.48	*	*	4,760.98	-			
4	(三) 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等	-	-	-	-	-	*	*	-	-			
5	(四) 飞机、火车、轮船以外的运输工具	778,361.42	137,285.76	259,932.80	778,361.42	137,285.76	*	*	259,932.80	-			
6	(五) 电子设备	40,239.50	12,154.38	26,524.87	40,239.50	12,154.38	*	*	26,524.87	-			
7	(六) 其他	-	-	-	-	-	*	*	-	-			
8	二、生产性生物资产 (9+10)	-	-	-	-	-	*	*	-	-			
9	(一) 林木类	-	-	-	-	-	*	*	-	-			
10	(二) 畜类	-	-	-	-	-	*	*	-	-			
11	三、无形资产 (12+13+14+15+16+17+18+19)	-	-	-	-	-	*	*	-	-			
12	(一) 专利权	-	-	-	-	-	*	*	-	-			
13	(二) 商标权	-	-	-	-	-	*	*	-	-			
14	(三) 著作权	-	-	-	-	-	*	*	-	-			
15	(四)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			
16	(五) 非专利技术	-	-	-	-	-	*	*	-	-			
17	(六) 特许权使用费	-	-	-	-	-	*	*	-	-			
18	(七) 软件	-	-	-	-	-	*	*	-	-			
19	(八) 其他	-	-	-	-	-	*	*	-	-			
20	四、长期待摊费用 (21+22+23+24+25)	-	-	-	-	-	*	*	-	-			
21	(一) 已足额提取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	-	-	-	-	-	*	*	-	-			
22	(二) 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	-	-	-	-	-	*	*	-	-			
23	(三) 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	-	-	-	-	-	*	*	-	-			
24	(四) 开办费	-	-	-	-	-	*	*	-	-			
25	(五) 其他	-	-	-	-	-	*	*	-	-			
26	五、油气勘探投资	-	-	-	-	-	*	*	-	-			
27	六、油气开发投资	-	-	-	-	-	*	*	-	-			
28	享受加速折旧 (摊销) 及一次性扣除 (摊销) 政策的资产加速折旧 (摊销) 额大于一般折旧 (摊销) 额的部分	-	-	-	-	-	*	*	-	-			
28.1	(一) 加速折旧 (摊销) (填写优惠事项名称)	-	-	-	-	-	*	*	-	-			
28.2	(二) 一次性扣除 (摊销) (填写优惠事项名称)	-	-	-	-	-	*	*	-	-			
29	合计	828,300.92	150,361.62	291,218.65	828,300.92	150,361.62	*	*	291,218.65	-			
29.1	(一) 加速折旧 (摊销) 额大于一般折旧 (摊销) 额的部分	-	-	-	-	-	*	*	-	-			
29.2	(二) 一次性扣除 (摊销) 额大于一般折旧 (摊销) 额的部分	-	-	-	-	-	*	*	-	-			
30	附列资料	-	-	-	-	-	*	*	-	-			
	全民所有制企业公司制改制资产评估增值政策资产	-	-	-	-	-	*	*	-	-			

A1106000

企业所得税弥补亏损明细表

行次	项目	年度	当年境内所得 额	分立转出的亏 损额	合并、分立转入 的亏损额				当年待弥补的 亏损额	本年度实际弥补的以前年度 亏损额		可结转以后年 度弥补的亏损 额	
					可弥补年限5 年	可弥补年限8 年	可弥补年限10 年	弥补亏损企业 类型		当年亏损额	使用境内所得 弥补		使用境外所得 弥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前十年度	2014年	-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2	前九年度	2015年	-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3	前八年度	2016年	-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4	前七年度	2017年	-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5	前六年度	2018年	-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6	前五年度	2019年	32,085.60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7	前四年度	2020年	133,305.23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8	前三年度	2021年	365,108.91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9	前二年度	2022年	749,701.33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10	前一年度	2023年	364,336.80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11	本年度	2024年	212,956.86	-	-	-	-	100- 一般企业	-	-	-	-	-
12	可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亏损额合计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AW9N80T



名称 深圳市启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郭迪

成立日期 2024年02月02日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2008号嘉宝田花园鸿图阁16A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2日

1.3、须提供由董事长（或不设董事会公司的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

附件 2: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坪山区马峦山红花岭村周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投标单位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等相关规定，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单位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 时间：2026 年 3 月 31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时间：2026 年 3 月 31 日</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6 年 3 月 31 日</p>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3: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坪山区马峦山红花岭村周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	<p>投标单位承诺:</p> <p>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等项目管理班子的核心成员。并及时任命与投标文件所载项目管理班子一致的核心成员,确保及时到岗到位。</p> <p>原则上项目管理班子核心成员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单位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时间: 2026年3月31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时间: 2026年3月31日</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 2026年3月31日</p>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1.4、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附件 4）

附件 4: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 91440300319465301B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法定代表人: (林华武, 440582198610046410), 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二、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或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完工（竣工）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备注：“在建”或“完工”
1	大角岭工业区东区路口改造工程	259951.46 元	2021 年 7 月 20 日	市政工程	东莞	完工
2	富民工业园普城厂旁路面硬化工程（六米道路）	467634.07 元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市政工程	东莞	完工
3	凤山农业科技园一区稻田旁机耕路硬化工程	474780.43 元	2022 年 6 月 3 日	市政工程	东莞	完工
4	凤山农业科技园凤祥路扩宽工程	486092.29 元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市政工程	东莞	完工
5	凤山农业科技园凤和中路路口改造、围网拆除及临时停车场工程	463459.15 元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市政工程	东莞	完工

备注：

1、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2、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完工证明（或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等页面；完工证明（或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完工证明（或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完工（或竣工验收）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4、同类工程是指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等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与本次招标要求的资质类别相同的工程。

2.1 大角岭工业区东区路口改造工程

东莞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21 年 07 月 16 日邀请招标投标，你单位在大角岭工业区东区路口改造工程项目（招标编号：ZB-XZ-2021053）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1 年 08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前到东莞市大朗镇经济发展总公司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大朗镇经济发展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信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大角岭工业区东区路口改造工程（按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砍伐乔木、路面工程等。		
中标报价	贰拾肆万捌仟捌佰捌拾肆元捌角贰分	下浮率	5.89%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	壹万壹仟零陆拾陆元陆角肆分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	叁万伍仟玖佰柒拾壹元陆角捌分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路面加宽工程，总投资约 27.55 万元。		
开、竣工日期	2021-07-20 至 2021-08-18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赵云聪	资质证号	粤 2441314047465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1 年 7 月 20 日		2021 年 7 月 20 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涂改、复印无效。

工程编号 ZB-XZ-2021053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大角岭工业区东区路口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

发 包 人: 东莞市大朗镇经济发展总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大朗镇经济发展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角岭工业区东区路口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工程内容：包括拆除工程、砍伐乔木、路面工程等。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路面加宽工程，总投资约 27.55 万元。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大角岭工业区东区路口改造工程（按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砍伐乔木、路面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

拟从 2021 年 07 月 20 日开始施工，至 2021 年 08 月 18 日竣工完成。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公司发出的开工令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发包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玖仟玖佰伍拾壹元肆角陆分。

人民币（小写）：259951.46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万伍仟玖佰柒拾壹元陆角捌分，人民币（小写）：35971.68元。

单列部分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零陆拾陆元陆角肆分，人民币（小写）：11066.64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20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当天生效。

发包方（公章）



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236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2.2 富民工业园普城厂旁路面硬化工程（六米道路）

东莞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21 年 11 月 22 日邀请招标投标，你单位在富民工业园普城厂旁路面硬化工程（六米道路）项目（招标编号：ZB-XZ-2021082）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1 年 12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前到东莞市大朗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大朗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信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富民工业园普城厂旁路面硬化工程（六米道路）（按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路面工程等。		
中标报价	肆拾伍万零壹佰玖拾柒元玖角玖分	下浮率	6.58%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	壹万柒仟肆佰叁拾陆元零捌分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	捌万柒仟零捌拾贰元贰角伍分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路面硬化工程，全长 6 米，投资金额约 49.93 万元。		
开、竣工日期	2021-11-26 至 2021-12-25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赵云聪	资质证号	粤 2442013201406901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公章) (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公章) (签名)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涂改、复印无效。

工程编号 ZB-XZ-2021082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富民工业园普城厂旁路面硬化工程(六米道路)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

发 包 人: 东莞市大朗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大朗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富民工业园普城厂旁路面硬化工程（六米道路）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工程内容：包括路面工程等。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路面硬化工程，全长6米，投资金额约49.93万元。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富民工业园普城厂旁路面硬化工程（六米道路）（按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路面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

拟从2021年11月26日开始施工，至2021年12月25日竣工完成。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公司发出的开工令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发包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柒仟陆佰叁拾肆元零柒分。

人民币（小写）：467634.07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万柒仟零捌拾贰元贰角伍分，人民币（小写）：87082.25

元。

单列部分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肆佰叁拾陆元零捌分，人民币（小写）：17436.08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1月26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当天生效。

发包方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方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236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2.3 凤山农业科技园一区稻田旁机耕路硬化工程

东莞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22 年 05 月 30 日邀请招标投标，你单位在凤山农业科技园一区稻田旁机耕路硬化工程项目（招标编号：ZB-XZ-2022023）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2 年 07 月 02 日 17 时 00 分前到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信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凤山农业科技园一区稻田旁机耕路硬化工程（按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路床整形、水泥混凝土、土方工程等。		
中标报价	肆拾伍万陆仟壹佰柒拾陆元零玖分	下浮率	4.50%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	壹万捌仟陆佰零肆元叁角肆分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	捌万壹仟叁佰玖拾贰元叁角捌分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机耕路硬化工程，总投资约 49.63 万元。		
开、竣工日期	2022-06-03 至 2022-07-02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林华文	资质证号	粤 2442020202101084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2年 6 月 6 日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2年 6 月 6 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涂改、复印无效。

工程编号 ZB-XZ-2022023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 凤山农业科技园一区稻田旁机耕路硬化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

发 包 人: 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凤山农业科技园一区稻田旁机耕路硬化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工程内容：包括路床整形、水泥混凝土、土方工程等。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机耕路硬化工程，总投资约 49.63 万元。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凤山农业科技园一区稻田旁机耕路硬化工程（按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路床整形、水泥混凝土、土方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

拟从 2022 年 06 月 03 日开始施工，至 2022 年 07 月 02 日竣工完成。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公司发出的开工令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发包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肆仟柒佰捌拾元肆角叁分。

人民币（小写）：474780.43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万壹仟叁佰玖拾贰元叁角捌分，人民币（小写）：81392.38

元。

单列部分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壹万捌仟陆佰零肆元叁角肆分，人民币（小写）：18604.34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3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当天生效。

发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236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2.4 凤山农业科技园凤祥路扩宽工程

东莞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23 年 11 月 07 日邀请招标投标，你单位在凤山农业科技园凤祥路扩宽工程项目（招标编号： / ）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3 年 12 月 13 日 17 时 00 分前到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信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凤山农业科技园凤祥路扩宽工程（按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排水沟工程、道路工程等。		
中标报价	肆拾陆万柒仟叁佰叁拾壹元伍角捌分	下浮率	2.85%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	壹万捌仟柒佰陆拾元柒角壹分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	捌万伍仟零柒拾伍元叁角玖分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道路工程，总投资约 49.98 万元。		
开、竣工日期	2023-11-14 至 2023-12-13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林华文	资质证书号	粤 2442020202101084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公章) (签名) 桂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公章) (签名) 刘燕玲		
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13 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涂改、复印无效。

工程编号 _____ /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凤山农业科技园凤祥路扩宽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发 包 人：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凤山农业科技园凤祥路扩宽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工程内容：包括排水沟工程、道路工程等。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道路工程，总投资约 49.98 万元。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凤山农业科技园凤祥路扩宽工程（按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排水沟工程、道路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

拟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开始施工，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竣工完成。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公司发出的开工令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发包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陆仟零玖拾贰元贰角玖分。

人民币（小写）：486092.29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万伍仟零柒拾伍元叁角玖分，人民币（小写）：85075.39元。

单列部分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壹万捌仟柒佰陆拾元柒角壹分，人民币（小写）：18760.71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1月14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当天生效。



发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代表：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236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2.5 凤山农业科技园凤和中路路口改造、围网拆除及临时停车场工程

东莞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23 年 12 月 14 日邀请招标投标，你单位在凤山农业科技园凤和中路路口改造、围网拆除及临时停车场工程项目（招标编号：ZB-XZ-2023090）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4 年 01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前到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信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凤山农业科技园凤和中路路口改造、围网拆除及临时停车场工程（按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路口改造工程、拆除工程、水闸工程、临时停车场工程等。		
中标报价	肆拾叁万叁仟玖佰伍拾伍元肆角柒分	下浮率	5.50%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	贰万玖仟伍佰零叁元陆角捌分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	玖万玖仟叁佰伍拾叁元零玖分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市政零星工程，总投资约 48.87 万元。		
开、竣工日期	2023-12-20 至 2024-01-18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林华文	资质证号	粤 2442020202101084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3 年 12 月 19 日	2023 年 12 月 19 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涂改、复印无效。

工程编号 ZB-XZ-2023090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凤山农业科技园凤和中路路口改造、围网
拆除及临时停车场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发 包 人：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凤山农业科技园经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凤山农业科技园凤和中路路口改造、围网拆除及临时停车场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工程内容：包括路口改造工程、拆除工程、水闸工程、临时停车场工程等。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市政零星工程，总投资约 48.87 万元。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凤山农业科技园凤和中路路口改造、围网拆除及临时停车场工程（按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路口改造工程、拆除工程、水闸工程、临时停车场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

拟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开始施工，至 2024 年 01 月 18 日竣工完成。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公司发出的开工令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发包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叁仟肆佰伍拾玖元壹角伍分。**

人民币（小写）：**463459.15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玖万玖仟叁佰伍拾叁元零玖分**，人民币（小写）：**99353.09**

元。

单列部分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大写）：**贰万玖仟伍佰零叁元陆角捌分**，人民币（小写）：**29503.68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 / ，人民币（小写）：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3年12月20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当天生效。

发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代表：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236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三、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基本情况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汇总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专业	职称	职业资格	备注
1	项目经理	林华文	市政公用工程	/	二级建造师	
2	技术负责人	陈宁杰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中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3	安全负责人	纪伟壮	安全	/	/	
4	质量负责人	江同先	质量	/	/	
5	测量工程师	/	/	/	/	
6	建筑工程师	陈宁杰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中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7	机电工程师	/	/	/	/	
8	造价员或造价工程师	/	/	/	/	
9	施工员	林盛展	施工	/	/	
10	质量员	江同先	质量	/	/	
11	安全员	陈业辉	安全	/	/	
12	材料员	林少宏	材料	/	/	
13	资料员	林仕奇	资料	/	/	
14	劳务员	林益真	劳务	/	/	

注：

1、提供人员资格证明文件、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如有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和与本单位的聘用合同。（资格审查文件已提供过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此处无需提供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2、提供近3个月（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前1个月起倒推3个月）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

3、本表为必须配备要求，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相关规定在此表上增加或扩展。

项目经理 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
30日-2026年0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林华文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5-08-25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1084

聘用企业：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16至2027-12-16）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4-15至2027-04-14）



林华文

个人签名：林华文

签名日期：2025.10.30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9月27日

项目经理 安全考核合格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5957

姓名:林华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8月2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8月06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07日 至 2027年08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07日



项目经理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林华文 社保电脑号: 608281448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50825633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45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14.4	3600	28.8	7.2
2025	04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14.4	3600	28.8	7.2
2025	05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14.4	3600	28.8	7.2
2025	06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14.4	3600	28.8	7.2
2025	07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14.4	3600	28.8	7.2
2025	08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14.4	3600	28.8	7.2
2025	09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14.4	3600	28.8	7.2
2025	10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14.4	3600	28.8	7.2
2025	1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14.4	3600	28.8	7.2
2025	1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14.4	3600	28.8	7.2
2026	0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00	18.8	4700	37.6	9.4
2026	0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00	18.8	4700	37.6	9.4
合计			8986.88	4493.44			4173.74	1615.68			403.98						90.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7965b44d0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45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职称证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GX22020044134

姓名: 陈宁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50330198606061372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评审

专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取得资格时间: 2020年07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广西区人才服务办公室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 广西流动人员职称改革办公室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0年11月03日

技术负责人 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
30日-2026年04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宁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6-06-06

注册编号：粤2442016201612018

聘用企业：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12-29至2028-12-29）



陈宁杰

个人签名：陈宁杰

签名日期：2025.10.30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10月30日

技术负责人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宁杰 社保账号: 645686468 身份证号码: 45033019860606137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452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800	15.2	3800	30.4	7.6
2026	0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800	15.2	3800	30.4	7.6
合计			8986.88	4493.44			1211.82	403.98			403.98						6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7965bce57e)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45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09575

姓名:纪伟壮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05月0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5月30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11日至2027年05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11日



安全负责人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纪伟社 社保电脑号：625660183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60502667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45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9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0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8986.88	4493.44			4173.74	1615.68			403.98						84.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7965dff0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45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岗位 培训证书

姓 名: 江同先

性 别: 男

身份证: 532130196701221516

岗位名称: 质量员

技能等级: --

证书编号: 20240731008613149



本电子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职业(技能)岗位评价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31日

查询网址: www.zgxcosta.org.cn

质量负责人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江同先 社保电脑号：640052707 身份证号码：5321301967012215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45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86.88	4493.44			1211.82	403.98			403.98				120.96	417.92	60.4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7965eb3ff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45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岗位 培训证书

姓 名: 林盛展
性 别: 男
身份证: 44058219821107633X
岗位名称: 施工员
技能等级: --
证书编号: 20240731417605931



本电子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职业(技能)岗位评价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31日

查询网址: www.zgcxosta.org.cn

施工员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盛展 社保电脑号：64267504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211076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45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86.88	4493.44			4173.74	1615.68			403.98						60.4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7965ed146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45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6205

姓名:陈业辉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10月1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9月11日

有效期:2023年09月06日至2026年09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06日



安全员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业辉 社保电脑号：64620271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101266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45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86.88	4493.44			1211.82	403.98			403.98				217.92	60.4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79669ea09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45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岗位 培训证书

姓 名：林少宏

性 别：男

身份证：440582198101116353

岗位名称：材料员

技能等级：--

证书编号：20240731387621544



本电子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职业(技能)岗位评价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31日

查询网址：www.zgcxosta.org.cn

材料员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少宏 社保电脑号：64620270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1011163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45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5031.04	2515.52			707.0	235.69			235.69		70.36	41.12		35.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7966a911b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45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岗位 培训证书

姓 名：林仕奇

性 别：男

身份证：44058219780808635X

岗位名称：资料员

技能等级：--

证书编号：20240731019630035



本电子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职业(技能)岗位评价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31日

查询网址：www.zgxcosta.org.cn

资料员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仕奇 社保电脑号：64608666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78080863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45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8986.88	4493.44			1211.82	403.98			403.98				120.96	411.92	60.4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7966e9fd2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45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40114000049683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林益真

性别：女

身份证号：4405*****6321

证书编号：2401140000496833

证书有效期：2027年08月09日

岗位名称：劳务员

工作单位：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劳务员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益真 社保电脑号：64104861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5103163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45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7145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9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0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1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2	71452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8986.88	4493.44			1211.82	403.98			403.98						86.0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7967023d8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4527



四、投标人同类工程获奖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为准）同类工程获奖情况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 (万元)	获奖情况									备注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市级奖项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备注：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注：

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同个项目获奖多次只按最高奖项计取；

2、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

3、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4、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5、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认，否则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6、同类工程是指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等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与本次招标要求的资质类别相同的工程。